



天津国安盟固利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公告编号：2024-045

2024 年 8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朱武、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国水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周国水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需要遵守锂离子电池产业链的披露要求。

公司可能存在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产品技术迭代风险、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应收账款的风险，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十、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6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27
第六节 重要事项.....	29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8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5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56
第十节 财务报告.....	57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字的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原件。
- (二)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盟固利	指	天津国安盟固利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修订）》
《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
《公司章程》	指	《天津国安盟固利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同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中汽协	指	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SMM	指	上海有色网
SNE	指	SNE Research 是一家位于韩国的市场研究公司，专注于提供关于可再生能源市场的深入信息和分析。
Canalys	指	Canalys 是一家英国公司，专注于研究企业信息和全球手机市场变化数据。
ICC 鑫椏资讯	指	上海鑫椏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盟固利	股票代码	301487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天津国安盟固利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盟固利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Tianjin Guoan Mengguli New Materials Science &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MGL New Material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朱武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胡杰	潘柏松
联系地址	天津市宝坻区九园工业园 9 号路	天津市宝坻区九园工业园 9 号路
电话	022-60288597	022-60288597
传真	-	-
电子信箱	mglinvestor@htmgl.com.cn	mglinvestor@htmgl.com.cn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等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等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3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披露半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媒体名称及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3 年年报。

3、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3 年年报。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26,265,699.48	1,205,356,785.23	-31.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764,531.56	41,407,323.91	-81.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248,189.25	39,694,804.10	-84.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8,145,489.56	223,809,107.56	-74.0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69	0.1031	-83.6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69	0.1031	-83.6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0%	2.44%	-2.0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602,041,844.28	3,745,540,598.94	-3.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960,899,964.35	1,969,799,980.22	-0.45%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391,670.52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6,039,489.3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99,586.48	

减：所得税影响额	232,773.9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97,348.59	
合计	1,516,342.3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公司行业分类

公司主要从事新能源电池正极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钴酸锂、三元正极材料及前瞻材料。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分类代码 C26）中的“无机盐制造”（分类代码 C2613）。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目录，公司产品属于重点产品和服务目录中“二次电池材料制造”中的“钴酸锂、镍钴锰/镍钴铝三元材料”。同时，三元材料属于《中国制造 2025》鼓励发展的“节能与新能源汽车”领域。

（二）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的主要产品钴酸锂及三元正极材料在终端可广泛应用于新能源汽车、消费电子、电动两轮车、电动工具等领域，2024 年上半年，得益于新能源汽车渗透率的提升及消费电子的复苏，新能源电池需求继续稳步向上，推动整个新能源电池产业链的持续快速发展。

1、新能源汽车及动力电池行业

根据 Clean Technica 及中汽协数据显示，2024 上半年，全球新能源车销量达 716.97 万辆，同比增长 23%，占全球汽车市场的 18%，纯电动车占比高达 12%。其中中国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492.9 万辆和 494.4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30.1%和 32%，国内市场占有率达 35.2%，中国新能源汽车继续保持较快增长，渗透率稳步提升。

新能源汽车的快速增长进一步促进了动力电池市场的需求，根据 SNE Research 数据显示，2024 年上半年，全球动力电池装机量 364.6GWh，同比增长 22.3%，动力电池装机量 TOP10 企业中，中国、韩国、日本电池企业装机量分别为 236.2GWh、80.6GWh、16.2GWh，市场占有率分别为 64.9%、22.2%、4.4%，中国企业装机量持续领跑，领先优势明显。

2、消费电子行业

消费电子主要涉及手机、平板电脑、个人笔记本、可穿戴设备等众多行业。

2024 年上半年，根据 Canalys 数据显示，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达 5.851 亿部，同比增长 22%，全球智能手机市场正温和复苏并稳定增长。根据 IDC 数据显示，2024 年上半年，全球 PC 出货量达到 1.24 亿台，同比增长 4.5%。根据 IDC 预计，2024 年全年，全球可穿戴设备出货量将达到 5.597 亿部，同比增长 10.5%。

2024 年上半年，根据中国信通院数据显示，中国市场手机出货量 1.47 亿部，同比增长 13.2%，其中，5G 手机 1.24 亿部，同比增长 21.5%，占同期手机出货量的 84.4%。

3、新能源电池正极材料行业

根据 ICC 鑫椏资讯数据显示，2024 年上半年，全球三元正极材料产量 47.9 万吨，同比增长 1.9%，其中中国三元正极材料产量 30.6 万吨，同比增长 15.4%；2024 年上半年中国钴酸锂产量 4.17 万吨，同比增长 33.4%。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1、新能源电池正极材料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为研发、生产及销售钴酸锂及三元正极材料，同时积极布局储备新能源电池的前瞻材料。其中公司钴酸锂产品已覆盖 4.2V 至 4.53V 全电压平台，满足不同应用场景下的消费电池需求；三元正极材料方面，公司专注于中高镍系列、NCMA、NCA 等多晶或单晶产品的研发与迭代，同时积极研发用于固态电池、低空飞行器用电池等领域的新型高镍三元正极材料；在前瞻材料方面，公司主要推进包括富锂锰基、固态电解质、钠电正极材料、磷酸锰铁锂、复合材料等在内的先进材料，积极推动新能源电池产业的进一步发展。

2、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1）研发模式

公司以“创新驱动为核，技术引领前行”为研发理念，通过自主研发与合作开发相结合的方式，形成了“储备一代，研发一代，产业化一代”的“三代叠加”科技创新战略，搭建了“领先产品、先进技术、复合型人才”为目标的创新型平台。

同时，公司紧密围绕目标客户的核心需求，灵活调整产品技术策略，构建起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的研发型组织，推行“市场牵引、全员研发”的 IPD 产品开发机制，高效整合内部资源，提高个体和组织效率，提高资源利用率，为公司经营目标完成奠定坚实的技术基础。

（2）采购模式

公司的采购模式主要包括采购策略和供应商管理两个环节。

在采购策略方面，对于镍、钴、锰、锂等主要原材料及其加工品，公司采取与主要供应商签署长期协议的方式，以保障主要原材料的及时供应与品质稳定，同时通过期货市场适时开展套期保值工作，以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

在供应商管理方面，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供应商评价管理体系，在对现有供应商进行逐月考核的同时，不断引入具有竞争力的新供应商，形成了相对稳定、适当竞争、动态调整的合格供应商名录，确保了原辅料供应的持续稳定、质量优良及价格合理。

公司日常以按需采购为主要方式，根据产销需求或阶段性预判，完成相关材料的采购。同时，公司定期对原材料未来价格走势进行专项分析，如预判当前原材料价格处于相对低位时，适当进行战略备货。

（3）生产模式

生产制造上，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原则安排生产，实施精益化生产、柔性生产模式。主要根据客户需求情况制定排产计划并进行灵活调整，保证销售与生产的匹配与衔接。此外公司制定严格的库存管理制度，严格遵循产、供、销联动机制，优化、调整排产模式，提高生产效率。

（4）销售模式

公司采取直销模式，直接了解客户需求并提供优质产品和服务，销售定价为行业通行的“主要原材料成本+加工价格”定价模式。其中“主要原材料成本”由各类金属盐原材料的计价基础及单位产品原材料耗用比率确定，各类金属盐原材料的计价基础为相关金属盐原材料的市场价格；“加工价格”则由公司根据具体产品的加工成本、目标利润构成，其中加工成本主要由产品工序及工艺复杂程度，以及公司在产品创新、生产工艺改进等方面价值所决定。

二、核心竞争力分析

1、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坚持以技术创新为企业发展的驱动力，通过持续的研发投入，实现产品的迭代升级。公司基于对新能源电池正极材料的深度理解和融合创新，在技术研发方面主要包括了对前驱体、正极材料、复合材料、固态电解质、工艺设计、智能装备、信息化系统等多个领域的突破，依托领先的技术研发平台和 IPD 研发管理体系，公司加速科技成果向实际生产力的转化，有效推动了产品的产业化进程。

经过多年的技术积累，公司荣获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级绿色工厂、工信部重点专精特新小巨人、天津市科技领军企业、天津市动力电池创新联合体牵头单位等多项荣誉和资质，公司还拥有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认证的测试验证中心、天津市固态电池关键材料与技术企业重点实验

室等。公司目前共主导、参与完成 50 余项国家与行业标准的制定，已授权专利 108 项，在新能源电池正极材料关键技术及合成工艺方面公司拥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

2、上下游渠道优势

公司在新能源电池正极材料领域通过二十多年的市场开拓和客户维护，已成功构筑起与客户间牢固可靠的合作伙伴关系，客户群体主要为国内头部新能源电池生产企业，在多年的良好合作关系下，公司自身业务、技术水平和经营管理得到了快速发展的同时，持续向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

在供应链体系的搭建和开发方面，公司基于对前驱体、碳酸锂等主要原材料及装备工程的研究与开发，严格控制供应商准入门槛，提高供应商产品质量要求，在长期的供应链管理中形成了稳定的上游供应链渠道，持续提升公司在上游原材料、设备等方面的管控力度，确保供应链的稳定安全和成本可控，全面打造具备行业竞争力的供应链体系，为公司的持续稳健运营奠定坚实的供应基础。

3、工艺生产优势

公司多年来致力于新能源电池正极材料工艺、设备、品控等方面的智能化升级，结合“精益数字化、工厂智能化、管理信息化”的“三化”融合理念，通过对产品机理、设备原理、材料特性的持续研究，对窑炉、粉碎、除铁等关键设备进行机理分析、仿真模拟及实验改造，提高对生产过程及产品性能的控制能力。

同时公司自主开发的 MES 系统、能源管理系统等数字化平台，通过实时反馈订单排产、制造进度、质量管控、设备运行、能耗数据等生产全过程信息，不断优化工艺流程、提升产品品质、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实现生产制造的智能化转型，快速提高公司生产效率、保障产品质量。

三、主营业务分析

（一）概述

2024 年上半年，新能源电池正极材料行业竞争态势进一步加剧，公司坚持积极应对市场挑战、持续开展研发创新、不断推动降本增效，提高公司在行业周期下行阶段的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8.26 亿元，同比下降 31.4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76.45 万元，同比下降 81.25%，2024 年上半年公司主要产品钴酸锂及三元正极材料实现产销量的双突破，合计完成正极材料产量 8540 吨，占 2023 年全年产量的 67%，较上年同期增长近 100%。

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情况如下：

1、推动核心产品迭代，实现前瞻材料突破

2024 年上半年，公司对现有产品、前瞻材料开展持续的研发创新工作，通过对研发管理体系的升级，深化“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的技术创新策略，实现产品技术提升和快速迭代。

报告期内，公司的 4.48V 高电压钴酸锂产品在去年量产的基础上实现了进一步放量，4.50V 及以上高电压钴酸锂产品完成多家重点客户的验证，即将实现批量供货，为提升公司在钴酸锂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三元正极材料继续实施高性能、多产品策略，产品覆盖中高镍系列、NCMA、NCA 等多晶或单晶产品。其中，中镍高电压产品作为公司动力电池突破的方向之一，目前在头部客户处验证顺利；9 系高镍产品与头部企业继续保持紧密的合作开发，产品综合性能处于第一梯队，为更高镍产品的开发、固态电池以及低空飞行器电池用正极超高镍材料提供了技术牵引；NCA 产品目前已通过客户多个新项目认证，销量逐步攀升，下一代 NCA 产品正在与头部客户联合开发，预计将快速实现验证并量产。

公司积极自主研发、布局行业主流的前瞻材料，包括富锂锰基、固态电解质、钠电正极材料、复合材料、磷酸锰铁锂等，均有不同程度的进展。其中，富锂锰基材料持续与头部客户开展联合研发，目前已进入小批量试生产阶段，并在客户端完成多轮验证，正在进行百公斤级样品电芯验证；LATP 型固态电解质已在固态电池头部企业处完成材料认证，正在进行供应商导入工作；公司重点推动的层状氧化物类钠电正极材料凭借差异化技术和优异的产品性能，成功通过国内多家客户测试认证，即将进入批量试生产阶段，并同步开发下一代更高比能的钠电正极材料。

2、推进生产工艺革新，完善降本增效措施

2024 年上半年，公司通过进一步加强对生产制造的工艺管理创新，建立健全降本增效的流程与制度，在质量管控和生产成本上取得了较好的效果，为公司在现阶段的行业竞争中提供了有效的成本和质量优势。

生产环节中，不断通过工艺改进提高装备先进性，开发过程控制方法提升产品稳定性，持续对 MES 系统、BI 成本管理系统、能源管理平台等信息化管理工序进行完善升级，以实现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保障产品品质等目标。

同时，公司围绕主营产品搭建产品线管理模式，制定年度产品线精细化管理策略，围绕客户需求，以新质生产力推进产品、工艺、设备革新，形成产品线精细化管控体系。以拉动式生产模式、优化排产、内部联动等方式持续完善产供销联动机制。

在成本改善方面，推行大项目制管理模式，实现多部门之间的联动协同，从产品机理、设备原理、过程管控、原料供应、检测分析、生产保障等多维度、全方位推进降本增效，充分挖掘全价值链成本改善空间，调动员工协同开展专项改善工作的积极性，形成了全员降本增效的氛围。

3、实施全面质量管理，构建绿色发展体系

2024 年上半年，公司积极改善产品质量管理模式，从 8 个维度开展质量改善工作，包括源头控制、过程管理、检测提升等方面入手，制定改善计划与目标，推进产品质量改善工作。同时以国家 CNAS 实验室认可的检测中心为契机，全面推动检测效率提升。2024 年公司产品质量、成本等较 2023 年得到了明显提升。

在绿色发展方面，公司以客户为导向，积极建设双碳体系，规划具有公司特色的碳中和推进路线，目前已获得 ISO14067、ISO14064 及 ISO14021 等涉及碳排放和循环认证的证书，同时设定并提交 SBTI，完成 CDP 注册工作，有效推动公司的绿色发展目标。

（二）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826,265,699.48	1,205,356,785.23	-31.45%	主要系材料价格下降导致产品售价同比降低所致
营业成本	762,747,594.82	1,119,207,589.20	-31.85%	主要系材料价格下降导致产品成本同比降低所致
销售费用	5,633,014.14	5,165,182.59	9.06%	
管理费用	32,617,778.11	25,244,003.85	29.21%	
财务费用	10,759,254.05	27,091,966.57	-60.29%	主要系借款金额降低、借款利率降低所致
所得税费用	-2,129,722.84	3,132,741.44	-167.98%	主要系利润总额较去年同期降低所致
研发投入	32,675,891.93	26,503,004.74	23.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145,489.56	223,809,107.56	-74.02%	主要系收入降低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470,008.51	-20,838,310.06	147.00%	主要系增加产线建设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625,348.15	-32,774,712.84	237.53%	主要系偿还前期贷款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	-103,949,867.10	170,195,733.32	-161.08%	主要系收入降低、增

增加额				加产线、偿还前期贷款所致
其他收益	23,137,081.53	42,626,093.31	-45.72%	主要系政府补贴减少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564,161.04	7,835,586.36	-54.51%	主要系上年同期长账龄货款收回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58,584.39	-5,425,356.02	-65.74%	主要系上年同期高价库存影响
营业外收入	1,249,644.99	73,727.29	1,594.96%	主要系出售碳排放指标所致
营业利润	2,778,494.95	42,762,639.23	-93.50%	1、受原材料价格同比大幅下降，导致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销售价格下行，营业收入下滑；2、报告期内政府补助减少。以上导致利润下降
利润总额	3,978,081.43	42,835,365.20	-90.71%	
所得税费用	-2,129,722.84	3,132,741.44	-167.98%	
净利润	6,107,804.27	39,702,623.76	-84.62%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占比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或服务						
钴酸锂	353,075,462.96	313,550,099.18	11.19%	-54.51%	-56.01%	3.03%
三元材料	444,430,169.53	417,175,475.38	6.13%	32.96%	30.54%	1.74%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锂离子电池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从事锂离子电池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海外销售收入占同期营业收入 3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占公司营业收入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业务						
锂电池正极材料	818,384,214.79	752,220,905.92	8.08%	-31.53%	-32.40%	1.19%
分产品						
钴酸锂	353,075,462.96	313,550,099.18	11.19%	-54.51%	-56.01%	3.03%
三元材料	444,430,169.53	417,175,475.38	6.13%	32.96%	30.54%	1.74%
分地区						
境内	826,247,255.87	762,740,053.66	7.69%	-30.87%	-31.46%	0.79%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销售收入 30%以上产品的销售均价较期初变动幅度超过 30%的

适用 不适用

不同产品或业务的产销情况

单位：吨

	产能	在建产能	产能利用率	产量
分业务				
锂电池正极材料	14955	5000	57.11%	8540.59
分产品				
钴酸锂	6195		64.07%	3969.09
三元材料	8760	5000	52.19%	4571.50

四、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比重增 减	重大变动 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392,687,570.03	10.90%	448,325,670.59	11.97%	-1.07%	
应收账款	1,090,996,086.08	30.29%	1,213,121,820.58	32.39%	-2.10%	
合同资产					0.00%	
存货	515,255,811.18	14.30%	239,777,375.54	6.40%	7.90%	
投资性房地产	93,309,536.16	2.59%	94,518,537.14	2.52%	0.07%	
长期股权投资					0.00%	
固定资产	885,186,538.44	24.57%	926,460,582.71	24.74%	-0.17%	
在建工程	29,361,212.08	0.82%	13,781,574.17	0.37%	0.45%	
使用权资产	8,354,320.05	0.23%	8,818,448.91	0.24%	-0.01%	
短期借款	314,569,480.61	8.73%	549,566,675.95	14.67%	-5.94%	
合同负债	5,632,004.25	0.16%	3,031,150.44	0.08%	0.08%	
长期借款	109,220,010.20	3.03%	154,495,146.70	4.12%	-1.09%	
租赁负债	10,476,599.61	0.29%	9,726,997.08	0.26%	0.03%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7,908,385.56		3,272,719.38					34,635,666.18
金融资产小计	37,908,385.56		3,272,719.38					34,635,666.18
应收款项融资	466,911,245.93				1,073,026,481.84	1,264,518,424.93		275,419,302.84
上述合计	504,819,631.49		3,272,719.38		1,073,026,481.84	1,264,518,424.93		310,054,969.02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4、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70,522,523.71	270,522,523.71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固定资产	610,290,596.87	507,935,146.08	抵押	可正常使用
无形资产	51,809,000.00	45,591,920.06	抵押	可正常使用
应收款项融资	49,692,082.43	49,692,082.43	质押	可正常使用
合计	982,314,203.01	873,741,672.28		

六、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31,864,643.98	20,040,968.25	59.0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0,856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186.46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444.5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用于“年产1万吨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产业化”项目，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08,56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61,923,409.74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46,636,590.26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114,445,284.79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总额为132,468,400.26元（包含本报告期产生的215,420.26元的存款利息），其中120,000,000.00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其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内。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1万吨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产业化项目	否	24,663.66	24,663.66	24,663.66	3,186.46	11,444.53	46.40%	2025年06月30日	210.87	431.95	不适用	否
承诺投	--	24,66	24,66	24,66	3,186	11,44	--	--	210.8	431.9	--	--

投资项目小计		3.66	3.66	3.66	.46	4.53			7	5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24,663.66	24,663.66	24,663.66	3,186.46	11,444.53	---	---	210.87	431.95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p>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及延期的议案》，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由 2024 年 4 月延期至 2025 年 6 月。募投项目按照延期后的计划进度正常实施中。</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2023 年 8 月 21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对截至 2023 年 8 月 3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 82,580,640.81 元进行置换。</p>											
用闲置募集资金	<p>适用</p> <p>2023 年 8 月 21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p>											

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20,000,000.00 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前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31 日将 120,000,000.00 元转出补充流动资金。</p> <p>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8 月 1 日、2024 年 8 月 20 日归还 220.00 万元、11,78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至 2024 年 8 月 20 日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已全部归还完毕，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p> <p>2024 年 8 月 22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10,000,000.00 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前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132,550,155.51 元（含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及扣除银行手续费净额），其中 120,000,000.00 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其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内。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6、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类型	初始投资金额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期末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
---------	--------	------	----------	----------	----------	----------	------	----------

			损益	允价值变动				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碳酸锂期货	0	0	0	-281.45	5,668.21	2,612.26	2,774.5	1.40%
合计	0	0	0	-281.45	5,668.21	2,612.26	2,774.5	1.40%
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以及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p>公司衍生品交易相关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执行。</p> <p>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开展套期保值业务。</p>							
报告期实际损益情况的说明	被套期项目所匹配的订单尚未执行，计入权益金额为-281.45 万元。							
套期保值效果的说明	套期保值不仅能帮助企业获取未来市场的供求信息，提高生产经营决策的科学性，还能通过锁定成本和销售收入来规避市场价格波动的风险，从而稳定企业的经济效益。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p>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不以投机为目的，主要为有效规避和降低原材料市场价格剧烈波动对公司经营带来的影响，但同时也可能存在一定风险，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具体如下：</p> <p>1、风险分析</p> <p>（1）价格波动风险：当期货行情大幅剧烈波动时，可能无法在要求锁定的价格买入套保或在预定的价格平仓，造成损失。</p> <p>（2）资金风险：期货交易采取保证金和逐日盯市制度，可能会带来相应的资金风险。</p> <p>（3）流动性风险：可能因为成交不活跃，造成难以成交而带来流动性风险。</p> <p>（4）内部控制风险：期货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产生由于内控体系不完善造成风险。</p> <p>（5）技术风险：由于无法控制或不可预测的系统、网络、通讯故障等造成交易系统非正常运行，使交易指令出现延迟、中断或数据错误等问题，从而带来相应风险。</p> <p>（6）政策风险：如期货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导致市场发生剧烈波动或无法交易的风险。</p> <p>2、风控措施</p> <p>（1）公司制定了《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对套期保值业务的操作流程、组织机构、审批权限、授权制度及风险管理等方面做出了明确规定，并设立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工作小组，严格按照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流程开展业务，能够保证套期保值业务的顺利进行，并对风险形成有效控制。</p> <p>（2）公司将套期保值业务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匹配，持仓时间与现货保值所需的计价期相匹配。</p> <p>（3）公司将合理调度自有资金用于套期保值业务，不使用募集资金直接或间接进行套期保值，同时加强资金管理的内部控制，严格控制不超过董事会批准权限。</p> <p>（4）公司将重点关注期货交易情况，合理选择期货保值合约月份，避免市场流动性风险。</p> <p>（5）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安排，使用专业人员，建立严格的授权和岗位牵制制度，加强相关人员的职业道德教育及业务培训，提高相关人员的综合素质，同时建立异常情况及时报告制度，并形成高效的风险处理程序。</p> <p>（6）公司设立符合要求的交易、通讯及信息服务设施系统，保证交易系统的正常运行，确保交易工作正常开展，当发生错单时，及时采取相应处理措施，并减少损失。</p> <p>（7）建立汇报和内审机制，公司的套期保值交易计划应事先向相关业务部门报备，公司业务部门在发现交易计划超出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授权范围时应及时通知公司暂停执行，并同时向公司总经理汇报，由总经理决定是否提请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批新的授权。</p>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公司套期保值交易品种为碳酸锂期货，市场透明度大，成交活跃，成交价格和当日结算单价能充分反映衍生品的公允价值。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4 年 02 月 19 日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4 年 01 月 04 日

2) 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3)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七、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北京盟固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产、销售电池材料及电池	146,006,500.00	605,509,820.76	400,580,101.58	42,225,231.21	- 12,730,392.14	- 10,344,244.35
天津盛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再生资源销售	24,000,000.00	37,934,796.76	17,003,326.62	19,915,007.08	- 2,415,201.13	- 2,547,203.36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1、北京盟固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于 2000 年 4 月，注册资本为 14600.65 万元，占地面积 87.25 亩。公司位于北京市昌平区中关村高科技园区，为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创新型企业。公司主要从事锂离子二次电池正极材料的生产、销售与研发，属于新能源材料行业。具有备年产 3500 吨锂离子正极材料的生产能力。

2、天津盛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于 2022 年 12 月，落户于天津市宝坻区九园工业园。是由盟固利与吉林铁阳盛日循环科技有限公司（SungEel HiTech）共同出资组建，工厂占地面积 3.1 万平方米，建筑面积 1.5 万平方米。主营业务是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现已建成废旧动力蓄电池拆解与梯次利用产线 2 条、废旧锂电池正负极极片再生产线 2 条。

九、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的主要原材料包括三元前驱体、三氧化二钴、氢氧化锂及碳酸锂等，原材料在公司营业成本中的占比较大。原材料价格的剧烈波动将加大公司经营管理的难度，同时可能对公司业绩造成较大的不确定性。

应对措施：公司建立了原材料价格市场动态监控机制，通过日常跟踪市场行情与报价、周期性分析价格走势、定期召开原材料专题分析会议，确保对原材料价格变动保持高度敏感与准确判断。

同时公司不断优化、完善采购策略与供应商管理体系，深化与上游原材料供应商的合作关系，旨在构建长期稳定的供应链，确保原材料供应的可靠性与经济性。

碳酸锂作为价格波动较为明显的原材料，公司在上述措施的基础上，通过开展碳酸锂期货的套期保值业务并制定详尽的套期保值管理制度，严格执行相关操作规范，利用期货与现货市场的对冲机制降低碳酸锂价格波动的风险。

2、产品技术迭代风险

随着新能源电池技术的快速发展，对正极材料提出了更高的性能和更快的迭代要求，未来如有新的产品技术路线或其他新型材料被推出，公司现有产品可能出现被替代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在研发策略上采取了对现有产品和前瞻材料同步开发的模式，并行推进现有产品的优化升级与前瞻材料的研发储备。紧跟市场动态与需求趋势，灵活调整并持续优化产品技术路径，确保现有产品技术性能始终处于行业领先水平。同时，公司加快在富锂锰基、固态电解质、钠电正极材料及磷酸锰铁锂等前瞻领域的研发进度，不断为公司储备下一代电池材料，避免产品快速迭代带来的经营风险。

3、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近年来，随着全球对新能源产业的支持力度逐年加大，新能源电池正极材料企业产能扩张规模和速度不断提升，同时涌入大量上下游产业链企业向正极材料环节延伸，导致正极材料行业的市场竞争激烈，出现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采取了多重策略以巩固和提升市场竞争力。一方面聚焦强化产品核心竞争力，通过技术创新和工艺优化，不断提升产品性能、实现降本增效，部分产品采取差异化发展战略，避免高度同质化竞争带来的恶性循环。同时公司高度重视与产业链上下游的合作关系，通过建立稳定的供需关系和合作机制，提升公司的行业综合竞争力。

4、应收账款的风险

公司下游客户主要是新能源电池生产制造企业，目前新能源电池产业受竞争加剧、原材料价格波动等综合因素影响，部分新能源电池企业可能会出现资金紧张或经营不佳等情况，可能会导致公司部分应收账款无法及时回收，甚至出现坏账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制定了完善的风险管控制度及流程，设立了资信评估机构，开展对客户风险处理和资信评估等工作，搭建了完善的客户信用评价体系，对不同评级的客户给予不同等级的信用账期及额度，并对客户开展实时跟进，动态调整客户信用；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应收账款预警体系，设立的风险处理机构，通过多部门的联动，充分分析客户经营情况、外部诉讼等事项，做到提前预警，及时采取有效措施防范应收账款风险。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4年05月21日	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网上投资者	2023年度暨2024年第一季度网上业绩说明会	巨潮资讯网《2024年5月21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十二、“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1.68%	2024 年 01 月 03 日	2024 年 01 月 04 日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59.71%	2024 年 05 月 14 日	2024 年 05 月 14 日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钱建林	董事长	被选举	2024 年 01 月 03 日	被选举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
朱武	董事	被选举	2024 年 01 月 03 日	被选举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总经理	聘任	2024 年 01 月 03 日	被聘任为公司总经理
张虎	副总经理	聘任	2024 年 01 月 03 日	被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
周国水	财务总监	聘任	2024 年 03 月 13 日	被聘任为公司财务总监
朱卫泉	原董事长	任期满离任	2024 年 01 月 03 日	任期满离任
	原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24 年 01 月 03 日	任期满离任
陈劲	原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4 年 01 月 03 日	任期满离任
	原副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24 年 01 月 03 日	任期满离任
刘中华	原副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24 年 01 月 03 日	任期满离任
周青宝	原副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24 年 01 月 03 日	任期满离任
云晓军	原财务总监	离任	2024 年 03 月 13 日	主动离职

三、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无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无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上半年，公司通过生产工艺改进、能源效率提升等方式，降低产品单吨电耗 303.054kwh。新建的分布式光伏项目装机容量为 1MWp，2024 年正式并网发电使用，上半年公司累计光伏消纳量 640.552MWh，减少碳排放量 566.44kg；累计绿电消纳量约为 16000MWh，减少碳排放量为 14148.8kg。

在绿色循环方面，公司积极响应客户在低碳方面的要求，进一步加强对循环原材料的开发力度，持续为客户供应循环锂离子正极材料，并敦促供应商进行 ISO14021 循环体系的认证，在 SBTI 官方提交了近期和远期净零的科学碳目标，完成 CDP 的注册和问卷准备。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秉承“社会责任是企业第一责任”的发展理念，多年来，坚持以党建引领发展方向，积极履行应尽义务，主动承担社会责任。

（一）持续开展党工建设，积极践行社会责任

1、党建方面，公司党支部按照党的章程和相关规定，完成了换届选举工作，继续推动党员带头模范作用；开展了全体党员及核心人员的廉洁教育讲座，进一步增强党性观念和廉洁意识；组织员工参观红色教育基地，重温入党誓词，回顾党的光辉历程，激发员工的爱国热情和奋斗精神；通过“双岗”创建工作引导党员立足本职岗位，积极投身到公司的发展建设中去。

2、工会方面，组织员工投身社会公益事业，积极践行社会责任，期间工会组织了“学雷锋日”活动、植树节活动、义务献血活动等。

（二）坚持合规治理，完善规范运作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构建了严谨规范的治理框架和高效合理的决策机制，结合公司内部规章制度，共同保障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各司其职、规范运作，形成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充分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三）坚守底线思维，提升公司信誉

公司以“守法经营，依法纳税”为基本底线，不断提升公司的社会信誉度，坚持做让政府信赖、社会满意、员工拥戴的放心企业，同时作为天津市宝坻区制造业多年的纳税大户，努力为地区建设贡献企业力量。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亨通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p>(1) 自盟固利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盟固利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盟固利回购本公司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盟固利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p> <p>(2) 盟固利上市后 6 个月内，如盟固利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期间盟固利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则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盟固利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p> <p>(3) 如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盟固利股票在承诺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减持价格将不低于盟固利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如盟固利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为按照相应比例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后用于比较的发行价）；上述两年期限届满后，本公司在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的盟固利股份时，将以市价进行减持，并提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公司发出相关公告。</p>	2023 年 08 月 09 日	36 个月	正常履行
	天津盟固利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p>(1) 自盟固利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合伙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合伙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盟固利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盟固利回购本合伙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盟固利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p> <p>(2) 盟固利上市后 6 个月内，如盟固利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期间盟固利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则本合伙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盟固利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p> <p>(3) 如本合伙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盟固利股票在承诺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减持价格将不低于盟固利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如盟固利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为按照相应比例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后用于比较的发行价）；上述两年期限届满后，合伙企业在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的盟固利股份时，将以市价进行减持，并提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公司发出相关公告。</p>	2023 年 08 月 09 日	36 个月	正常履行
	韩永斌、台州瑞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卢春泉、共青城普润立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银帝投资有限公司、宁	股份限售承诺	<p>(1)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盟固利股份，也不由盟固利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 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计划在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满后减持，将认真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减持价格将根据减持当时的市场价格或大宗交易确定。</p>	2023 年 08 月 09 日	12 个月	履行完毕

	波阔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盐城新锂程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北京中环蓝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刘中华	股份限售承诺		<p>(1) 自盟固利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盟固利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盟固利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盟固利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p> <p>(2) 盟固利上市后 6 个月内，如盟固利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期间盟固利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则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盟固利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p> <p>(3) 本人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任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本人亦遵守本条承诺。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7 个月至第 12 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p>	2023 年 08 月 09 日	12 个月	履行完毕
	枝江金润源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毅致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自盟固利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公司/合伙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盟固利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盟固利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盟固利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023 年 08 月 09 日	36 个月	正常履行
	天津盟源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苏州国发陆号产业投资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国发柒号产业投资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华金领越智能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郭广友、苏州东方华鼎股权	股份限售承诺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盟固利股份，也不由盟固利回购该部分股份。	2023 年 08 月 09 日	12 个月	履行完毕

<p>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信建投投资有限公司、横琴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于大勇、吉林市瑞恒新材料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苏州嘉睿万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李郁为、蒋学明、王斌、庞丽艳、张亚春</p>					
<p>天津国安盟固利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亨通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p>	<p>稳定股价承诺</p>	<p>1、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 启动条件：上市后三年内，如非因不可抗力、第三方恶意炒作之因素导致出现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送股、缩股、股份拆分等除权除息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为维护广大股东利益，维护公司股价稳定，公司将在 30 日内开始实施相关稳定股价的方案，并应提前公告具体实施方案。</p> <p>2、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当上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达成时，将依次开展公司自愿回购、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等工作以稳定公司股价，增持或回购价格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出现需稳定股价的情形时，必须履行所承诺的增持义务，在履行完强制增持义务后，可选择自愿增持。如该等方案、措施需要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的，则控股股东以及其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应予以支持，公司控股股东、全体董事已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董事会上投赞成票。</p> <p>（1）由公司回购股票 如公司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则公司可自愿采取回购股票的措施以稳定公司股价。 ①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应符合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②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③公司用于股份回购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资金金额不高于回购股份事项发生时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回购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回购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回购期间如遇除权除息，回购价格作相应调整。</p> <p>（2）控股股东增持 在公司 12 个月内回购股份数量达到最大限额（即公司股本总额的 2%）后，如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则启动公司控股股东增持股票： ①公司控股股东应在符合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②控股股东增持股份的金额不超过上一年度获得的公司分红税后金额的 50%。</p>	<p>2023 年 08 月 09 日</p>	<p>36 个月</p>	<p>正常履行</p>

		<p>(3) 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p> <p>在公司控股股东 12 个月内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总金额达到其上一年度从公司取得的分红税后金额 50%以后，如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则启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p> <p>①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公司符合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p> <p>②有增持义务的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其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金额不少于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一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总和的 30%，但不超过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一年度税后薪酬总和；</p> <p>③公司将要求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本公司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p> <p>3、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程序</p> <p>(1) 公司回购</p> <p>①如公司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则公司可自愿采取回购股票的措施以稳定公司股价；</p> <p>②公司董事会应当在做出是否回购股份决议后的 2 个工作日内公告董事会决议，如不回购需公告理由，如回购还需公告回购股份预案，并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p> <p>③公司回购应在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做出之日起次一交易日开始启动回购，并应在履行相关法定手续后，30 个交易日内实施完毕；</p> <p>④公司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应在 2 个工作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并在 10 日内依法注销所回购的股份，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p> <p>(2) 控股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p> <p>①公司控股股东可于触发稳定股价义务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并依法履行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的审批手续，公司应按照相关规定披露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p> <p>②控股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增持公告做出之日起次一交易日开始启动增持，并应在履行相关法定手续后的 30 个交易日内实施完毕。</p> <p>4、约束性措施</p> <p>(1) 在公司董事会制订的稳定股价方案涉及公司回购公司股票的情况下，如公司未能履行稳定股价的承诺并实际实施回购计划的，公司将：</p> <p>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②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p>③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p> <p>④因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p> <p>(2) 在公司董事会制订的稳定股价方案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的情况下，如公司控股股东未能履行稳定股价的承诺并实际实施增持计划的，则公司将责令控股股东：</p> <p>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②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p>③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p> <p>④因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p> <p>(3) 在公司董事会制订的稳定股价方案涉及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情况下，如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能履行稳定股价的承诺并实际实施增持计划的，则公司将责令相关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p> <p>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②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p>③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p> <p>④因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p>				
天津国安盟固利新材料	分红	1、在本公司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及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及《未来三年分	2023年08	长期	正常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承诺	<p>红回报规划》等的规定，贯彻执行公司制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稳定性和连续性。</p> <p>2、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承担相应责任。</p>	月 09 日		履行
亨通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崔巍、崔根良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一)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p> <p>1、控股股东亨通新能源承诺</p> <p>(1) 本公司将善意履行作为盟固利股东的义务，充分尊重盟固利（含其子公司，下同）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盟固利独立经营、自主决策。本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以及盟固利的公司章程规定，促使本公司提名的盟固利董事依法履行其应尽的忠实和勤勉责任。</p> <p>(2) 保证本公司以及本公司控股或实际控制的除盟固利以外的其他公司、企业或经济组织（以下统称“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尽量避免与盟固利发生关联交易。</p> <p>(3) 如果盟固利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必须与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p> <p>①交易双方将严格按照正常商业行为准则进行。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市场交易原则，交易价格依据与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交易价格确定。无市场价格可供比较或定价受到限制的重大关联交易，按照交易的商品或劳务的成本基础上加合理利润的标准确定交易价格，以保证交易价格公允。</p> <p>②本公司将促使此等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盟固利的章程和有关规定履行有关程序，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格遵循市场交易原则进行。在盟固利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对涉及本公司利益的关联交易进行决策时，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自觉回避。本公司保证不利用自身作为盟固利股东之地位谋求盟固利在业务合作等方面对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本公司与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以与市场价格相比显失公允的条件与盟固利进行交易，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盟固利或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关联交易协议，将不会向盟固利谋求任何超出该等协议约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p> <p>(4) 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公司将对盟固利、其他股东或相关利益方因此受到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2、实际控制人崔根良、崔巍承诺</p> <p>(1) 本人将善意履行作为盟固利股东的义务，充分尊重盟固利（含其子公司，下同）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盟固利独立经营、自主决策。本人将严格按照《公司法》以及盟固利的公司章程规定，促使本人提名的盟固利董事依法履行其应尽的忠实和勤勉责任。</p> <p>(2) 保证本人以及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除盟固利以外的其他公司、企业或经济组织（以下统称“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尽量避免与盟固利发生关联交易。</p> <p>(3) 如果盟固利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必须与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p> <p>①交易双方将严格按照正常商业行为准则进行。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市场交易原则，交易价格依据与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交易价格确定。无市场价格可供比较或定价受到限制的重大关联交易，按照交易的商品或劳务的成本基础上加合理利润的标准确定交易价格，以保证交易价格公允。</p> <p>②本人将促使此等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盟固利的章程和有关规定履行有关程序，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格遵循市场交易原则进行。在盟固利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对涉及本人利益的关联交易进行决策时，本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自觉回避。本人保证不利用自身作为盟固利股东之地位谋求盟固利在业务合作等方面对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本人与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以与市场价格相比显失公允的条件与盟固利进行交易，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盟固利或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关联交易协议，</p>	2023 年 08 月 09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p>将不会向盟固利谋求任何超出该等协议约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p> <p>(4) 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 本人将对盟固利、其他股东或相关利益方因此受到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 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二)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p> <p>为避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未来与公司之间发生同业竞争,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作出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具体如下:</p> <p>1、盟固利控股股东为避免同业竞争出具的承诺</p> <p>公司控股股东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具体如下: “亨通新能源作为盟固利盟固利新材料的控股股东, 就避免本公司及其现在和未来控制的企业与盟固利的同业竞争相关事项, 作出承诺如下: 1、截至本承诺签署之日,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它企业未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直接持有或通过他人代持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等)投资、从事与盟固利或其子公司经营业务造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未在与盟固利存在竞争关系的其他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职务; 也未以任何方式为竞争企业提供业务上的帮助。 2、本公司及本公司目前和未来控制的其它企业将不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直接持有或通过他人代持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等)开展可能对盟固利及其子公司经营业务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 也不会以任何方式为可能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企业提供业务上的帮助, 不会亲自或委派任何人在任何可能对盟固利或其子公司经营业务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企业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等任何职务, 保证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 促使本公司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开展对盟固利或其子公司经营业务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 3、如盟固利或其子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业务范围,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它企业将不会开展对盟固利或其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 可能对盟固利或其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的,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它企业将按照如下方式退出与盟固利或其子公司的竞争: A. 停止对盟固利或其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业务; B. 将可能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业务通过合法合规的方式纳入到盟固利或其子公司经营; C. 将可能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4、如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它企业有任何从事、参与可能对盟固利或其子公司经营业务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的商业机会, 本公司应立即将上述商业机会通知盟固利, 在通知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 盟固利作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的, 则本公司尽力将该商业机会按照不差于提供给本公司或任何独立第三方的条件给予盟固利。 5、如违反以上承诺, 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 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盟固利及其子公司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 6、本承诺在本公司作为盟固利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p> <p>2、盟固利实际控制人为避免同业竞争出具的承诺</p> <p>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具体如下: “崔根良、崔巍作为盟固利盟固利新材料的实际控制人, 就避免本人现在和未来控制的企业与盟固利的同业竞争相关事项, 作出承诺如下: 1、截至本承诺签署日, 本人控制的其它企业未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直接持有或通过他人代持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等)投资、从事与盟固利或其子公司经营业务造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未在与盟固利存在竞争关系的其他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职务; 也未以任何方式为竞争企业提供业务上的帮助。 2、本人目前和未来控制的其它企业将不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直接持有或通过他人代持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等)开展可能对盟固利及其子公司经营业务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 也不会以任何方式为可能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p>			
--	--	--	--	--	--

		<p>争企业提供业务上的帮助，不会亲自或委派任何人在任何可能对盟固利或其子公司经营业务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企业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等任何职务，保证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人控制的其它企业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开展对盟固利或其子公司经营业务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p> <p>3、如盟固利或其子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业务范围，本人控制的其它企业将不会开展对盟固利或其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可能对盟固利或其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的，本人控制的其它企业将按照如下方式退出与盟固利或其子公司的竞争：A. 停止对盟固利或其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业务；B. 将可能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业务通过合法合规的方式纳入到盟固利或其子公司经营；C. 将可能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p> <p>4、如本人控制的其它企业有任何从事、参与可能对盟固利或其子公司经营业务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的商业机会，本人应立即将上述商业机会通知盟固利，在通知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盟固利作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的，则本人尽力将该商业机会按照不差于提供给本人或任何独立第三方的条件给予盟固利。</p> <p>5、如违反以上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盟固利及其子公司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p> <p>6、本承诺在本人作为盟固利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p>			
天津国安盟固利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亨通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崔巍、崔根良、朱卫泉、孙义兴、陈劲、郭飏、朱奕霏、许金道、唐长江、高学平、虞卫兴、张希凌、王志山、黄国华、刘中华、周青宝、云晓军、胡杰	其他承诺	<p>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p> <p>1、盟固利承诺</p> <p>(1) 盟固利首次公开发行 A 股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盟固利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p> <p>(2) 若证券监管部门、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盟固利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盟固利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盟固利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最终认定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制定股份购回方案，采用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要约收购以及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认可的其他方式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购回价格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加上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息，如果因利润分配、配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若盟固利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触发要约收购条件的，盟固利将依法履行相应程序，并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同时盟固利将督促盟固利依法回购其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发行的全部新股。</p> <p>(3) 若证券监管部门、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盟固利首次公开发行 A 股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盟固利将在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最终认定后，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赔偿投资者能举证证实的因本次交易遭受的直接损失。该等损失的金额以经人民法院认定或与盟固利协商确定的金额为准。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p> <p>如盟固利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上述承诺，盟固利将按相应的赔偿金额冻结自有资金提供赔偿保障。</p> <p>2、控股股东亨通新能源承诺</p> <p>(1) 盟固利首次公开发行 A 股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公司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p> <p>(2) 若证券监管部门、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盟固利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盟固利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证券交易</p>	2023年08月09日	长期	正常履行

		<p>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最终认定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制定股份购回方案，采用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要约收购以及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认可的其他方式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购回价格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加上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息，如果因利润分配、配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若本公司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触发要约收购条件的，本公司将依法履行相应程序，并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同时本公司将督促盟固利依法回购其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发行的全部新股。</p> <p>(3) 若证券监管部门、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盟固利首次公开发行 A 股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在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最终认定后，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赔偿投资者能举证证实的因本次交易遭受的直接损失。该等损失的金额以经人民法院认定或与本公司协商确定的金额为准。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p> <p>如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将按相应的赔偿金额冻结自有资金提供赔偿保障。</p> <p>3、实际控制人崔根良、崔巍承诺</p> <p>(1) 盟固利首次公开发行 A 股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p> <p>(2) 若证券监管部门、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盟固利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盟固利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最终认定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制定股份购回方案，采用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要约收购以及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认可的其他方式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购回价格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加上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息，如果因利润分配、配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若本人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触发要约收购条件的，本人将依法履行相应程序，并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同时本人将督促盟固利依法回购其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发行的全部新股。</p> <p>(3) 若证券监管部门、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盟固利首次公开发行 A 股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在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最终认定后，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赔偿投资者能举证证实的因本次交易遭受的直接损失。该等损失的金额以经人民法院认定或与本人协商确定的金额为准。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p> <p>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按相应的赔偿金额冻结自有资金提供赔偿保障。</p> <p>4、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p> <p>(1) 盟固利首次公开发行 A 股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p> <p>(2) 若证券监管部门、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盟固利首次公开发行 A 股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在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最终认定后，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赔偿投资者能举证证实的因本次交易遭受的直接损失。该等损失的金额以经人民法院认定或与本公司协商确定的金额为准。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p>			
--	--	--	--	--	--

		<p>如本人违反以上承诺，盟固利将有权暂扣本人在盟固利处应领取的薪酬或津贴以对投资者进行赔偿。</p> <p>(3) 上述承诺不会因为本人职务的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改变或无效。</p>			
天津国安盟固利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p> <p>1、填补回报的具体措施</p> <p>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股本及净资产均将大幅增加，但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有一定的建设周期，募集资金使用至产生效益需要一定时间，因此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在短期内可能出现一定程度的下降，导致公司即期回报可能被摊薄。</p> <p>鉴于上述情况，盟固利将采取有效措施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强盟固利的业务实力和盈利能力，尽量减少本次发行对净资产收益率下降以及每股收益摊薄的影响。主要措施如下：</p> <p>(1) 加大市场开拓力度</p> <p>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将贯彻研发、市场建设等规划，实现主营业务的加速开拓和公司竞争力的全面提升。</p> <p>公司将在巩固目前市场竞争地位的基础上，通过推动提升核心竞争力等战略，继续提升客户服务水平，加大市场开拓力度，拓展收入增长空间，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地位，实现公司营业收入的可持续增长。</p> <p>产品研发方面，通过持续加大新产品的开发，不断提升公司产品的核心竞争力，确立及加强公司在主营业务领域的优势地位。</p> <p>(2) 提升管理水平，增强内部控制</p> <p>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提升管理水平，严格控制费用支出，加大成本控制力度，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同时，公司将努力提升人力资源管理水平，完善和改进公司的薪酬制度，提高员工的积极性，并加大人才培养和优秀人才的引进力度，为公司的快速发展夯实基础。</p> <p>公司将积极学习国内外知名企业及行业标杆企业的先进管理方法，通过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发挥企业管控效能，不断提高经营和管理水平及运营效率。公司将加强全面预算管理，强化预算执行监督；树立成本意识，把控运营成本全过程，不断提高全员节能降耗意识，强化人力投产理念；进一步调整内部人员配置结构，加强业务操作标准化、信息化，提高人员效率，同时改革绩效考核机制，激发员工的创新性、积极性。</p> <p>(3) 打造一流队伍</p> <p>为了实现未来的发展战略与目标，公司将通过自身培养和外部引进的方式，加强研发及生产等核心人才队伍建设，提升公司的人才素质水平，优化人才结构，增强公司的竞争力。</p> <p>(4) 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p> <p>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积极调配资源，开展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前期准备工作，进行项目相关人才、技术的储备，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进行。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保证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公司将努力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在条件成熟时进一步加快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争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早日实现预期收益，以更好地回报股东。</p> <p>(5) 强化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p> <p>公司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制定了《天津国安盟固利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使用、用途变更、管理和监督进行了明确的规定。为保障公司规范、有效使用募集资金，本次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董事会将持续监督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存储、保障募集资金用于指定的投资项目、配合监管银行和保荐人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严格管理募集资金的使用，合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p> <p>(6) 优化投资者回报机制</p> <p>公司将建立持续、稳定、科学的投资者回报规划与机制，对利润分配做出制度性安排，以保护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制定了《天津国安盟固利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明确</p>	2023年08月09日	长期	正常履行

		<p>规定了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建立了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机制。公司同时制定了《关于天津国安盟固利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对股东回报进行合理规划，重视优化利润分配机制并提高现金分红水平，进一步提升对股东的回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将进一步认真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文件要求，结合实际情况和投资者意愿，进一步完善股利分配政策，强化中小投资者权益保障机制，切实提升对公司股东的回报。</p> <p>公司将严格执行《天津国安盟固利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明确的利润分配政策，在公司主营业务实现健康发展和经营业绩持续提振的过程中，给予投资者持续稳定的合理回报。</p> <p>(7) 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公司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公司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股东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天津国安盟固利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做出科学、迅速和谨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的监督权和检查权，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p>			
亨通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崔巍、崔根良	其他承诺	<p>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保证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切实履行的承诺</p> <p>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本次发行股票涉及填补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 本公司/人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3) 本公司/人承诺不得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4) 本公司/人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5) 本公司/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6) 本公司/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7) 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方案，本人承诺拟公布的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8) 若违反上述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及监管机构的相应处罚。 	2023年08月09日	长期	正常履行
朱卫泉、崔巍、孙义兴、陈劲、郭飏、朱奕霏、许金道、唐长江、高学平、黄国华、刘中华、周青宝、云晓军、胡杰	其他承诺	<p>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保证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切实履行的承诺：</p> <p>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做出如下承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人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 本人承诺不得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3) 本人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4) 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5) 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 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方案，本人承诺拟公布的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7) 本人承诺严格履行本人所作出的上述承诺事项，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如果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相应的补偿责任。 	2023年08月09日	长期	正常履行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承诺	<p>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p> <p>保荐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承诺，若华泰联合证券为盟固利本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p>	2023年08月09日	长期	正常履行

	诺	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若华泰联合证券为盟固利本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日		行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其他承诺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盟固利律师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承诺，本所为盟固利本次发行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若因本所在本次发行上市期间未勤勉尽责，导致本所为盟固利本次发行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盟固利不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而造成投资者直接经济损失的，在该等违法事实被有权主管部门认定后，本所将本着积极协商、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自行并督促盟固利及其他过错方一并对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依法进行赔偿。 本所保证遵守以上承诺，勤勉尽责地开展业务，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并对此承担责任。	2023年08月09日	长期	正常履行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其他承诺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承诺，本所为盟固利本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若因本所为盟固利本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23年08月09日	长期	正常履行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评估机构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承诺，若因本公司为天津国安盟固利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文号：天兴评报字（2016）第0072号）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23年08月09日	长期	正常履行
南京长城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评估复核机构南京长城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承诺，若因本公司为天津国安盟固利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23年08月09日	长期	正常履行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其他承诺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验资机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承诺，若因本所为天津国安盟固利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23年08月09日	长期	正常履行
亨通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崔巍、崔根良、朱卫泉、孙义兴、陈劲、郭颀、朱奕霏、许金道、唐长江、高学平、虞卫兴、张希凌、王志山、黄国华、刘中华、周青宝、云晓军、胡杰	其他承诺	关于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约束措施： 1、控股股东亨通新能源承诺 （1）本公司将严格履行在盟固利招股说明书等文件中作出的公开承诺。 （2）如发生未实际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情形，本公司将在盟固利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盟固利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3）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4）如因本公司未实际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盟固利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向盟固利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赔偿金额通过与投资者协商确定或由有关机关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进行认定。 （5）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盟固利有权将应付本公司的现金分红予以暂时扣留，直至本公司实际履行上述各项承诺义务为止。 2、实际控制人崔根良、崔巍承诺 （1）本人将严格履行在盟固利招股说明书等文件中作出的公开承诺。 （2）如发生未实际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情形，本人将在盟固利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盟固利股	2023年08月09日	长期	正常履行

		<p>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3)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 本人将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 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p>(4) 如因本人未实际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盟固利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将向盟固利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赔偿金额通过与投资者协商确定或由有关机关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进行认定。</p> <p>(5) 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上述承诺, 本人将按相应的赔偿金额冻结自有资金提供赔偿保障。</p> <p>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p> <p>(1) 本人将严格履行在盟固利招股说明书等文件中公开作出的承诺。</p> <p>(2) 如发生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情形, 本人将在盟固利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盟固利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3) 如果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 本人将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 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p>(4) 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盟固利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将向盟固利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赔偿金额通过与投资者协商确定或由有关机关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进行认定。</p> <p>(5) 自本人完全消除其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前, 本人不得以任何方式要求公司为其增加薪资或津贴, 且亦不得以任何形式接受公司增加支付的薪资或津贴。</p> <p>(6) 本人如违反上述承诺, 在证券监管部门或有关政府机构认定承诺未实际履行 30 日内, 或司法机关认定因前述承诺未得到实际履行而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起 30 日内, 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p>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上市公司发生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发生的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的其他诉讼	1,852.4	否	部分尚未开庭、部分等待判决	未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未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不适用	不适用

九、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天津荣盛盟固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荣盛为荣盛盟固利控股子公司，荣盛盟固利董事卢春为公司持股 5% 以上大股东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采购废电芯	市场定价	协议约定	527.76	97.50%	4,000	否	按协议约定结算	未偏离市场价	2024年03月14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公告编号：2024-009
江苏亨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受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亨通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运输服务	市场定价	协议约定	523.72	82.68%	2,000	否	按协议约定结算	未偏离市场价	2024年03月14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公告编号：2024-009
江苏亨通电力电缆有限公司	受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亨通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采购线缆	市场定价	协议约定	0.43	29.63%	100	否	按协议约定结算	未偏离市场价	2024年03月14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公告编号：2024-009
苏州亨通凯莱度假酒店有限	受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亨通集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餐饮住宿	市场定价	协议约定	1.63	1.06%	20	否	按协议约定结算	未偏离市场价	2024年03月14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公告

公司	团有限公司控制												编号： 2024-009
江苏亨通线缆科技有限公司	受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亨通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购买线缆	市场定价	协议约定	0.7	48.32%	10	否	按协议约定结算	未偏离市场价	2024年03月14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公告编号：2024-009
凯斯工业电气线缆（苏州）有限公司	受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亨通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采购电缆	市场定价	协议约定	0.32	22.05%	10	否	按协议约定结算	未偏离市场价	2024年03月14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公告编号：2024-009
福建亿山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亨通集团有限公司对其施加重大影响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扩建配工程	市场定价	协议约定	14.67	100.00%	1,000	否	按协议约定结算	未偏离市场价	2024年03月14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公告编号：2024-009
江苏亨通绿能科技有限公司	受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亨通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采购绿电	市场定价	协议约定	29.55	0.38%	100	否	按协议约定结算	未偏离市场价	2024年03月14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公告编号：2024-009
亨通数字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受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亨通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软件	市场定价	协议约定	12.67	100.00%	60	否	按协议约定结算	未偏离市场价	2024年03月14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公告编号：2024-009
荣盛	荣盛	出售	代收	市场	协议	265.5	100.0	1,000	否	按协	未偏	2024	巨潮

盟固利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盟固利董事卢春泉为公司持股 5% 以上大股东	商品/提供劳务	代付水电费	定价	约定	2	0%			议约定结算	离市场价	年 03 月 14 日	资讯网公告编号：公告编号：2024-009
荣盛盟固利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荣盛盟固利董事卢春泉为公司持股 5% 以上大股东	租赁	厂房	市场价	协议约定	331.92	100.00%	800	否	按协议约定结算	未离市场价	2024 年 03 月 14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公告编号：2024-009
合计				--	--	1,708.89	--	9,1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公司 2024 年半年度与上述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实际需要，实际交易金额均在董事会审议的额度范围内。公司 2024 年半年度与关联方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除上述披露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外，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触及披露标准的其他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存款业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万元）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万元）
					本期合计存入金额（万元）	本期合计取出金额（万元）	
亨通财务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20,000	1.15%-1.35%	0	10,933.76	6,878	4,055.76

贷款业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贷款额度（万元）	贷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万元）
					本期合计贷款金额（万元）	本期合计还款金额（万元）	
亨通财务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0	0	0	0	0	0

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业务类型	总额（万元）	实际发生额（万元）
亨通财务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授信	0	0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二、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公司作为出租方

承租人	租赁物	本报告期金额(元)
荣盛盟固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厂房	3,978,492.84
合计		3,978,492.84

公司作为承租方

承租人	租赁物	本报告期金额(元)
天津盛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生产厂房及办公楼	246,942.85
天津国安盟固利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办事处	103,800.00
天津国安盟固利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员工宿舍	87,685.00
合计		438,427.85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万元)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万元)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北京盟固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荣盛盟固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厂房	8,877.35	2017年07月01日	2032年12月31日	73.11	租金收入扣除折旧费用	增加公司利润	是	荣盛盟固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卢春泉为公司持股5%以上大股东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四、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01,616,438	87.38%	0	0	0	0	0	401,616,438	87.38%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14,201,538	3.09%	0	0	0	0	0	14,201,538	3.09%
3、其他内资持股	387,414,900	84.29%	0	0	0	0	0	387,414,900	84.29%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317,576,485	69.10%	0	0	0	0	0	317,576,485	69.10%
境内自然人持股	69,838,415	15.19%	0	0	0	0	0	69,838,415	15.19%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8,000,000	12.62%	0	0	0	0	0	58,000,000	12.62%
1、人民币普通股	58,000,000	12.62%	0	0	0	0	0	58,000,000	12.6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	0	0.00%	0	0	0	0	0	0	0.00%

他									
三、股份总数	459,616,438	100.00%	0	0	0	0	0	459,616,438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亨通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155,324,310.00	0.00	0.00	155,324,31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6年8月9日
韩永斌	26,210,000.00	0.00	0.00	26,210,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年8月9日
珠海普罗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台州瑞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630,896.00	0.00	0.00	24,630,896.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年8月9日
卢春泉	20,000,000.00	0.00	0.00	20,000,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年8月9日
北京银帝投资有限公司	17,111,924.00	0.00	0.00	17,111,924.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年8月9日
宁波阔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500,000.00	0.00	0.00	16,500,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年8月9日
盐城新锂程科技有限公司	16,200,000.00	0.00	0.00	16,200,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年8月9日
天津盟源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5,041,100.00	0.00	0.00	15,041,1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年8月9日
天津盟固利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3,200,000.00	0.00	0.00	13,200,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6年8月9日
共青城普润立	9,236,586.00	0.00	0.00	9,236,586.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年8月9日

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苏州峰毅远达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毅致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236,586.00	0.00	0.00	9,236,586.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6年8月9日
枝江金润源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9,061,538.00	0.00	0.00	9,061,538.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6年8月9日
郭广友	7,697,155.00	0.00	0.00	7,697,155.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年8月9日
珠海华金领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珠海华金领越智能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7,697,155.00	0.00	0.00	7,697,155.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年8月9日
苏州国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苏州国发柒号产业投资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697,155.00	0.00	0.00	7,697,155.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年8月9日
苏州国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苏州国发陆号产业投资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697,155.00	0.00	0.00	7,697,155.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年8月9日
苏州东方华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235,325.00	0.00	0.00	7,235,325.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年8月9日
中信建投投资有限公司	5,140,000.00	0.00	0.00	5,140,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年8月9日
横琴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传统自营	4,618,293.00	0.00	0.00	4,618,293.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年8月9日
于大勇	4,360,000.00	0.00	0.00	4,360,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年8月9日
北京瑞恒海盛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吉林市瑞恒新材料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730,000.00	0.00	0.00	3,730,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年8月9日
刘中华	3,700,000.00	0.00	0.00	3,700,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年8月9日
苏州嘉睿万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20,000.00	0.00	0.00	2,420,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年8月9日
李郁为	2,200,000.00	0.00	0.00	2,200,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年8月9日
蒋学明	2,001,260.00	0.00	0.00	2,001,26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年8月9日

王斌	2,000,000.00	0.00	0.00	2,000,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年8月9日
庞丽艳	1,580,000.00	0.00	0.00	1,580,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年8月9日
张亚春	90,000.00	0.00	0.00	90,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年8月9日
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股东	3,541,071.00	3,541,071.00	0.00	0.00	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	2024年2月19日
合计	405,157,509.00	3,541,071.00	0.00	401,616,438.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30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亨通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79%	155,324,310	0	155,324,310	0	不适用	0
韩永斌	境内自然人	5.70%	26,210,000	0	26,210,000	0	质押	7,000,000
珠海普罗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台州瑞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5.36%	24,630,896	0	24,630,896	0	不适用	0
卢春泉	境内自然人	4.35%	20,000,000	0	20,000,000	0	不适用	0
北京银帝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2%	17,111,924	0	17,111,924	0	质押	17,111,924
宁波闽来企业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9%	16,500,000	0	16,500,000	0	不适用	0

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人							
盐城新锂程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2%	16,200,000	0	16,200,000	0	质押	16,200,000
天津盟源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7%	15,041,100	0	15,041,100	0	不适用	0
天津盟固利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7%	13,200,000	0	13,200,000	0	不适用	0
共青城普润立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1%	9,236,586	0	9,236,586	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亨通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是天津盟固利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唯一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并且持有天津盟固利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47.03%份额。</p> <p>（2）北京银帝投资有限公司、宁波阔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盐城新锂程科技有限公司（北京中环蓝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7 日更名为盐城新锂程科技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p> <p>（3）卢春泉是共青城普润立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唯一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并且持有共青城普润立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4.29%份额。</p>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679,384	人民币普通股	679,38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新能源汽车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83,900	人民币普通股	383,9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新	304,900	人民币普通股	304,900					

能源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廖顺民	282,900	人民币普通股	282,9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73,900	人民币普通股	273,900
危小勇	245,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5,000
沙丽莉	189,200	人民币普通股	189,200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中证新能源汽车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83,500	人民币普通股	183,5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新能源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82,800	人民币普通股	182,800
陈文茂	181,300	人民币普通股	181,3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0	0.00%	0	0.00%	304,900	0.07%	5,000	0.001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新能源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0	0.00%	0	0.00%	273,900	0.06%	2,000	0.0004%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四、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持股情况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23 年年报。

六、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天津国安盟固利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92,687,570.03	448,325,670.5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9,791,505.47	62,966,933.94
应收账款	1,090,996,086.08	1,213,121,820.58
应收款项融资	275,419,302.84	466,911,245.93
预付款项	2,099,764.50	24,744,933.7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008,683.20	11,666,528.6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15,255,811.18	239,777,375.54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6,853,653.72	12,350,984.86
流动资产合计	2,366,112,377.02	2,479,865,493.8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4,635,666.18	37,908,385.5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93,309,536.16	94,518,537.14
固定资产	885,186,538.44	926,460,582.71
在建工程	29,361,212.08	13,781,574.1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8,354,320.05	8,818,448.91
无形资产	103,034,809.95	104,375,524.3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3,757,218.21	11,620,356.51
递延所得税资产	64,459,119.43	64,409,308.54
其他非流动资产	3,831,046.76	3,782,387.2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35,929,467.26	1,265,675,105.13
资产总计	3,602,041,844.28	3,745,540,598.9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14,569,480.61	549,566,675.9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10,507,226.57	503,310,247.53
应付账款	333,089,582.48	224,329,067.66
预收款项	518,007.35	264,997.76
合同负债	5,632,004.25	3,031,150.4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0,131,843.45	19,361,898.66
应交税费	3,131,918.10	1,808,187.92
其他应付款	5,241,749.76	6,587,397.6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400,000.00	50,502,659.68
其他流动负债	17,327,019.92	123,007,673.04
流动负债合计	1,400,548,832.49	1,481,769,956.3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09,220,010.20	154,495,146.7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0,476,599.61	9,726,997.0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9,371,244.26	20,923,466.78
递延所得税负债	50,343,622.44	53,284,050.93
其他非流动负债	27,027,026.87	29,729,729.57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6,438,503.38	268,159,391.06
负债合计	1,616,987,335.87	1,749,929,347.3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59,616,438.00	459,616,43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08,051,405.26	1,008,051,405.2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3,017,008.75	-17,842,872.2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0,462,098.03	40,462,098.0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75,787,031.81	479,512,911.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960,899,964.35	1,969,799,980.22
少数股东权益	24,154,544.06	25,811,271.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85,054,508.41	1,995,611,251.5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602,041,844.28	3,745,540,598.94

法定代表人：朱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国水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国水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90,925,637.46	438,089,360.7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9,791,505.47	62,384,933.94
应收账款	1,064,914,490.64	1,194,897,170.46
应收款项融资	263,373,649.15	457,437,234.66
预付款项	1,899,764.50	24,736,271.41
其他应收款	6,913,358.22	7,823,790.7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507,368,184.23	214,974,952.8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4,077,888.72	10,393,317.50
流动资产合计	2,319,264,478.39	2,410,737,032.3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91,474,781.77	291,474,781.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4,635,666.18	37,908,385.5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838,860.39	
固定资产	845,896,280.59	881,229,105.42
在建工程	21,334,574.42	3,529,358.1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8,228,626.36	58,718,618.7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571,700.86	4,630,991.23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597,154.65	48,336,975.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3,831,046.77	3,711,042.2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10,408,691.99	1,329,539,258.30
资产总计	3,629,673,170.38	3,740,276,290.6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9,470,115.10	273,952,423.28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65,606,592.08	778,924,500.20
应付账款	523,105,253.14	413,709,113.50
预收款项	18,007.35	264,997.76
合同负债	5,632,004.25	3,031,150.44
应付职工薪酬	9,747,709.27	16,973,640.39
应交税费	2,758,856.57	557,614.94
其他应付款	21,455,157.82	16,404,966.0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4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7,027,019.92	115,058,661.77
流动负债合计	1,605,220,715.50	1,668,877,068.3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9,220,010.20	154,495,146.7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8,883,744.26	20,273,466.78
递延所得税负债	37,402,838.45	40,019,451.4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5,506,592.91	214,788,064.91
负债合计	1,770,727,308.41	1,883,665,133.2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59,616,438.00	459,616,43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10,216,611.32	1,010,216,611.3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3,017,008.75	-17,842,872.2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0,462,098.03	40,462,098.03
未分配利润	371,667,723.37	364,158,882.3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58,945,861.97	1,856,611,157.4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629,673,170.38	3,740,276,290.66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826,265,699.48	1,205,356,785.23

其中：营业收入	826,265,699.48	1,205,356,785.2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48,329,862.71	1,207,609,869.05
其中：营业成本	762,747,594.82	1,119,207,589.2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896,329.66	4,398,122.10
销售费用	5,633,014.14	5,165,182.59
管理费用	32,617,778.11	25,244,003.85
研发费用	32,675,891.93	26,503,004.74
财务费用	10,759,254.05	27,091,966.57
其中：利息费用	13,002,379.64	26,053,631.62
利息收入	2,359,697.25	1,170,208.42
加：其他收益	23,137,081.53	42,626,093.3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564,161.04	7,835,586.3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58,584.39	-5,425,356.0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600.6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78,494.95	42,762,639.23
加：营业外收入	1,249,644.99	73,727.29
减：营业外支出	50,058.51	1,001.3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78,081.43	42,835,365.20

减：所得税费用	-2,129,722.84	3,132,741.4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07,804.27	39,702,623.7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07,804.27	39,702,623.7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764,531.56	41,407,323.91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656,727.29	-1,704,700.1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174,136.48	-1,975,338.57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174,136.48	-1,975,338.5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174,136.48	-1,975,338.57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174,136.48	-1,975,338.57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33,667.79	37,727,285.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590,395.08	39,431,985.3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656,727.29	-1,704,700.1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169	0.103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169	0.103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朱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国水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国水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	-----------	-----------

一、营业收入	806,118,731.45	1,342,183,821.36
减：营业成本	741,964,648.74	1,240,009,204.23
税金及附加	2,783,168.01	2,909,893.83
销售费用	5,149,198.37	4,426,553.25
管理费用	19,157,349.72	18,812,434.62
研发费用	31,392,132.12	22,179,975.10
财务费用	9,994,889.30	26,098,618.99
其中：利息费用	12,221,754.70	25,814,421.62
利息收入	2,339,092.57	1,147,134.93
加：其他收益	22,984,111.99	42,459,999.3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569,928.22	8,214,874.0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395,488.01	-5,180,357.5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600.6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835,897.39	73,221,056.54
加：营业外收入	1,249,644.99	73,727.29
减：营业外支出	50,000.00	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035,542.38	73,294,783.83
减：所得税费用	36,290.40	7,520,961.8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999,251.98	65,773,822.0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999,251.98	65,773,822.0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174,136.48	-1,975,338.5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174,136.48	-1,975,338.57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174,136.48	-1,975,338.57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		

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825,115.50	63,798,483.46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413	0.1638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413	0.1638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92,284,156.55	1,388,559,838.9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743,722.9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834,299.16	43,400,679.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9,118,455.71	1,447,704,241.0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48,699,588.77	1,077,403,776.7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4,263,651.68	61,886,023.5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478,120.53	67,135,523.8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531,605.17	17,469,809.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0,972,966.15	1,223,895,133.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145,489.56	223,809,107.5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1,470,008.51	20,838,310.06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470,008.51	20,838,310.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470,008.51	-20,838,310.0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6,360,446.50	178,881,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6,360,446.50	178,881,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2,502,526.38	18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483,268.27	26,655,712.8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6,985,794.65	211,655,712.8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625,348.15	-32,774,712.8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51.3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3,949,867.10	170,195,733.3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9,503,267.43	67,953,878.4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5,553,400.33	238,149,611.74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25,604,076.43	1,380,091,941.38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743,722.9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590,256.34	44,258,867.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62,194,332.77	1,440,094,531.7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94,096,695.72	1,093,025,525.7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1,947,157.27	52,158,894.08
支付的各项税费	7,657,393.73	56,833,156.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848,615.32	12,740,412.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96,549,862.04	1,214,757,988.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644,470.73	225,336,543.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		

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0,509,032.01	5,923,522.62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509,032.01	5,923,522.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509,032.01	-5,923,522.6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6,360,446.50	178,881,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6,360,446.50	178,881,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2,502,526.38	18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468,848.71	26,655,712.8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6,971,375.09	211,655,712.8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610,928.59	-32,774,712.8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51.3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5,475,489.87	186,637,956.2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9,266,957.63	41,398,883.1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3,791,467.76	228,036,839.32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59,616,438.00				1,008,051,405.26		-17,842,872.27		40,462,098.03		479,512,911.20		1,969,799,980.22	25,811,271.35	1,995,611,251.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9,616,438.00				1,008,051,405.26		-17,842,872.27		40,462,098.03		479,512,911.20		1,969,799,980.22	25,811,271.35	1,995,611,251.5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174,136.48				-3,725,879.39		-8,900,015.87	1,656,727.29	-10,556,743.16
（一）综合收益总额							-5,174,136.48				7,764,531.56		2,590,395.08	1,656,727.29	933,667.7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1,490,410.95		-11,490,410.95		-11,490,410.95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或股东）的分配											-11,490,410.95		-11,490,410.95		-11,490,410.95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459,616,438.00				1,008,051,405.26		-23,017,008.75		40,462,098.03		475,787,031.81		1,960,899,964.35	24,154,544.06	1,985,054,508.41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1,616,438.00				819,234,966.14		-532,576.88		31,334,679.40		428,633,637.77		1,680,287,144.33	29,181,510.29	1,709,468,654.7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	401,616,438.00				819,234,966.14		-532,576.88		31,334,679.40		428,633,637.77		1,680,287,144.33	29,181,510.29	1,709,468,654.72

初余额	6,438.00			4,966.14		,576.88		,679.40		3,637.77		287,144.43	,510.29	468,654.7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9,848.88		-1,975,338.57				41,407,323.91		39,611,834.22	-1,703,414.43	37,908,419.7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75,338.57				41,407,323.91		39,431,985.34	-1,704,700.15	37,727,285.1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79,848.88								179,848.88	1,285.72	181,134.6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79,848.88								179,848.88	1,285.72	181,134.6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														

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401,616.3800				819,414.81502		-2,507,915.45		31,334,679.40		470,040,961.68		1,719,898,978.65	27,478,095.86	1,747,377,074.51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59,616.438.00				1,010,216,611.32		-17,842,872.27		40,462,098.03	364,158,882.34		1,856,611,157.4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9,616.438.00				1,010,216,611.32		-17,842,872.27		40,462,098.03	364,158,882.34		1,856,611,157.4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174,136.48			7,508,841.03		2,334,704.5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174,136.48			18,999,251.98		13,825,115.50

							4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11,490,410.95		11,490,410.9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11,490,410.95		11,490,410.95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	459,6				1,010		-		40,46	371,6		1,858

末余额	16,438.00				,216,611.32		23,017,008.75		2,098.03	67,723.37		,945,861.97
-----	-----------	--	--	--	-------------	--	---------------	--	----------	-----------	--	-------------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1,616,438.00				821,398,886.48		-532,576.88		31,334,679.40	282,012,114.64		1,535,829,541.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1,616,438.00				821,398,886.48		-532,576.88		31,334,679.40	282,012,114.64		1,535,829,541.6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1,134.60		-1,975,338.57			65,773,822.03		63,979,618.0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1,134.60		-1,975,338.57			65,773,822.03		63,979,618.0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81,134.60							181,134.6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 者（或股 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 者权益内部 结转												
1. 资本公 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 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 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 益计划变动 额结转留存 收益												
5. 其他综 合收益结转 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 储备												
1. 本期提 取												
2. 本期使 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 末余额	401,6 16,43 8.00				821,5 80,02 1.08		- 2,507 ,915. 45		31,33 4,679 .40	347,7 85,93 6.67		1,599 ,809, 159.7 0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天津国安盟固利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盟固利”、“本公司”或“公司”）前身为 2009 年 11 月 18 日设立的天津华夏泓源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泓源”），经历次增资及股权转让，截止 2015 年 12 月 30 日，华夏泓源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变更为 22,640.27 万元，同月，华夏泓源更名为“天津国安盟固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盟固利有限公司”）。

2016 年 4 月，盟固利有限公司整体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改制后，公司股本总额为 22,640.27 万元。

2017 年 8 月，亨通集团有限公司、亨通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与盟固利签订《股份转让协议》，亨通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所持盟固利 51% 股份以 41,934.3307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其全资子公司亨通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自此，亨通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成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2017 年 9 月，盟固利办理完毕载有变更后股东名称的公司章程的工商备案手续。自此，亨通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成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盟固利经历次增资和股权转让，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本总额变更为 401,616,438.00 元。

2023 年 5 月 23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天津国安盟固利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154 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5,800 万股，面值为每股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 5.32 元。2023 年 8 月 3 日，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 308,56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61,923,409.74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246,636,590.26 元，其中增加股本 58,000,000.00 元，增加资本公积 188,636,590.26 元。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9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挂牌上市。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45,961.6438 万股，注册资本为 45,961.6438 万元，公司注册地和总部地址：天津市宝坻区九园工业园 9 号路。

公司的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91120224697408654F，所属行业为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公司主要经营范围：新型电池材料研发、生产、销售；电池生产、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的控股股东为亨通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崔根良、崔巍。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批准报出。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北京盟固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盛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详见本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报告期合并范围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37、收入”。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报告期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报告期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余额大于或等于 500 万元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余额大于或等于 80 万元
重要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转回或核销	单项余额大于或等于 500 万元
重要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转回或核销	单项余额大于或等于 8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付账款	单项余额大于或等于 1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项余额大于或等于 5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项余额大于或等于 1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期末余额、本期变动金额大于或等于 1000 万元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②处置子公司

1) 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③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无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④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⑥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

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项目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本组合为除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之外的应收款项，本公司结合历史经验，按账龄分析法对本组合的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主要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等，此类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产生重大损失，因此不计提坏账准备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本公司结合历史经验，按账龄分析法对本组合的商业承兑汇票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账龄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6 个月以内	3.00
7-12 个月	5.00
1-2 年	10.00
2-3 年	30.00
3 年以上	100.00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12、应收票据

无

13、应收账款

无

14、应收款项融资

无

15、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无

16、合同资产

无

17、存货

（1）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周转材料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5）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8、持有待售资产

无

19、债权投资

无

20、其他债权投资

无

21、长期应收款

无

22、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②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

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24、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0.05	0.031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0.05	0.19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0.05	0.095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0.05	0.19

2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本公司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别	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1) 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完工； (2) 建设工程达到预定设计要求，经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完成验收； (3) 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造价按预估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机器设备	(1) 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 (2) 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 (3) 生产设备能够在一段时间内稳定的产出合格产品； (4) 设备经过资产管理人员和使用人员验收。
电子设备	安装调试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2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7、生物资产

无

28、油气资产

无

29、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①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②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依据
软件	10 年	直线法	按预计受益年限
土地使用权	50 年	直线法	土地使用权权证规定年限

③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①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公司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支出包括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耗用材料、相关折旧摊销费用等相关支出；

②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③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0、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及摊销方法为：

项目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装修费	直线法	3 年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直线法	根据实际租期年限摊销

32、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3、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②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34、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5、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36、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无

37、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根据客户订单安排产品出库发货，由第三方物流将货物发往客户指定地点，经由客户在签收单上签字确认或产品发出签收并经客户领用后，且货款已收或预计可以收回后确认相关产品销售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无

38、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9、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本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将政府补助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①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②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41、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七）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②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③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④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①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②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三、（九）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九）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4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不适用

4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

无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5%、0%
消费税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1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3%、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天津国安盟固利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15
北京盟固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0.15
天津盛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0.25

2、税收优惠

(1) 本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证书号: GR202012001152, 有效期为三年, 于 2023 年 12 月再次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证书号: GR202312002188, 有效期为三年, 于 2026 年 12 月到期。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 号), 本公司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所得税优惠政策, 报告期内企业所得税实际执行税率为 15%。

(2)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北京盟固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证书号: GR202011006292, 有效期三年, 于 2023 年 11 月再次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证书号: GR202311004103, 有效期为三年, 有效期至 2026 年 11 月 30 日。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 号), 北京盟固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所得税优惠政策, 报告期内企业所得税实际执行税率为 15%。

3、其他

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9, 184. 00	18, 234. 00
银行存款	74, 986, 665. 38	219, 485, 033. 43
其他货币资金	277, 134, 169. 70	228, 822, 403. 16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40, 557, 550. 95	
合计	392, 687, 570. 03	448, 325, 670. 59

其他说明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0. 00	0. 00
其中: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0. 00	0. 00
其中:		

其他说明：无

3、衍生金融资产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票据	51,770,461.66	62,172,120.34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3,008,807.50
坏账准备	-1,978,956.19	-2,213,993.90
合计	49,791,505.47	62,966,933.9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51,770,461.66	100.00%	1,978,956.19	3.82%	49,791,505.47	65,180,927.84	100.00%	2,213,993.90	3.40%	62,966,933.94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1,770,461.66	100.00%	1,978,956.19	3.82%	49,791,505.47	65,180,927.84	100.00%	2,213,993.90	3.40%	62,966,933.94
合计	51,770,461.66	100.00%	1,978,956.19	3.82%	49,791,505.47	65,180,927.84	100.00%	2,213,993.90	3.40%	62,966,933.94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1,770,461.66	1,978,956.19	3.82%
合计	51,770,461.66	1,978,956.1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13,993.90		235,037.71			1,978,956.19
合计	2,213,993.90		235,037.71			1,978,956.1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不适用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956,445,570.90	1,054,451,673.12
1 至 2 年	189,602,660.21	216,781,338.95
3 年以上	4,651,902.35	4,651,902.35
3 至 4 年	2,053,200.00	2,053,200.00
4 至 5 年	2,598,702.35	2,598,702.35
合计	1,150,700,133.46	1,275,884,914.4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50,700,133.46	100.00%	59,704,047.38	5.19%	1,090,996,086.08	1,275,884,914.42	100.00%	62,763,093.84	4.92%	1,213,121,820.58
其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50,700,133.46	100.00%	59,704,047.38	5.19%	1,090,996,086.08	1,275,884,914.42	100.00%	62,763,093.84	4.92%	1,213,121,820.58
合计	1,150,700,133.46	100.00%	59,704,047.38	5.19%	1,090,996,086.08	1,275,884,914.42	100.00%	62,763,093.84	4.92%	1,213,121,820.58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956,445,570.90	36,091,879.01	3.77%
1-2年	189,602,660.21	18,960,266.02	10.00%
3-4年	2,053,200.00	2,053,200.00	100.00%
4-5年	2,598,702.35	2,598,702.35	100.00%
合计	1,150,700,133.46	59,704,047.3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2,763,093.84		3,059,046.46			59,704,047.38
合计	62,763,093.84		3,059,046.46			59,704,047.3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259,645,003.50		259,645,003.50	22.56%	8,799,227.81
客户二	144,638,793.00		144,638,793.00	12.57%	14,463,879.30
客户三	123,964,785.02		123,964,785.02	10.77%	4,506,975.97
客户四	102,951,520.20		102,951,520.20	8.95%	5,198,095.34
客户五	100,211,809.00		100,211,809.00	8.71%	3,435,325.67
合计	731,411,910.72		731,411,910.72	63.56%	36,403,504.09

6、合同资产

无

7、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75,419,302.84	466,911,245.93
合计	275,419,302.84	466,911,245.9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无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无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无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743,719,734.04	92,556,760.74
合计	743,719,734.04	92,556,760.74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无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无

(8) 其他说明

无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008,683.20	11,666,528.61
合计	3,008,683.20	11,666,528.61

(1) 应收利息

无

(2) 应收股利

无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收款	3,008,683.20	11,666,528.61
合计	3,008,683.20	11,666,528.61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097,770.45	11,934,892.73
1至2年	9,200.00	100,000.00
3年以上	1,500.00	1,500.00
3至4年	500.00	500.00
5年以上	1,000.00	1,000.00
合计	3,108,470.45	12,036,392.73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108,470.45	100.00%	99,787.25	3.21%	3,008,683.20	12,036,392.73	100.00%	369,864.12	3.07%	11,666,528.61
其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108,470.45	100.00%	99,787.25	3.21%	3,008,683.20	12,036,392.73	100.00%	369,864.12	3.07%	11,666,528.61
合计	3,108,470.45	100.00%	99,787.25	3.21%	3,008,683.20	12,036,392.73	100.00%	369,864.12	3.07%	11,666,528.61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3,097,770.45	97,367.25	3.14%
1-2年	9,200.00	920.00	10.00%
2-3年			
3-4年	500.00	500.00	100.00%
5年以上	1,000.00	1,000.00	100.00%
合计	3,108,470.45	99,787.25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369,864.12			369,864.12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转回	270,076.87			270,076.87
2024年6月30日余额	99,787.25			99,787.25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无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	------	--------	------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69,864.12		270,076.87			99,787.25
合计	369,864.12		270,076.87			99,787.25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往来款	1,436,539.35	6个月以内	46.21%	43,096.18
社会保险费	社保公积金	504,634.69	6个月以内	16.23%	15,139.04
住房公积金	社保公积金	589,464.00	6个月以内	18.96%	17,683.92
客户二	往来款	189,878.50	6个月以内	6.11%	5,696.36
客户三	保证金	100,000.00	6个月以内	3.22%	3,000.00
合计		2,820,516.54		90.74%	84,615.50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无

9、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882,999.09	89.68%	24,364,029.49	98.46%
1至2年	207,559.80	9.88%	232,890.75	0.94%
2至3年	2,509.60	0.12%	148,013.52	0.60%
3年以上	6,696.01	0.32%		
合计	2,099,764.50		24,744,933.76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元

预付对象	期末金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供应商一	574,759.41	27.37%

供应商二	517,937.29	24.67%
供应商三	159,271.18	7.59%
供应商四	143,104.58	6.82%
供应商五	120,780.00	5.75%
合计	1,515,852.46	72.19%

其他说明: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5,531,821.68	326,492.16	115,205,329.52	78,672,343.13	804,583.04	77,867,760.09
在产品	28,957,604.23	312,579.96	28,645,024.27	24,337,730.95	1,338,981.19	22,998,749.76
库存商品	326,251,886.34	11,268,289.97	314,983,596.37	130,005,796.39	9,779,641.48	120,226,154.91
周转材料	10,505,561.07	0.00	10,505,561.07	9,161,806.63		9,161,806.63
发出商品	48,705,629.95	2,789,330.00	45,916,299.95	10,437,806.14	914,901.99	9,522,904.15
合计	529,952,503.27	14,696,692.09	515,255,811.18	252,615,483.24	12,838,107.70	239,777,375.54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无

(3)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804,583.04	326,492.16		804,583.04		326,492.16
在产品	1,338,981.19	251,498.78		1,277,900.01		312,579.96
库存商品	9,779,641.48	3,638,553.38		2,149,904.89		11,268,289.97
周转材料						0.00
发出商品	914,901.99	2,542,252.85		667,824.84		2,789,330.00
合计	12,838,107.70	6,758,797.17		4,900,212.78		14,696,692.09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11、持有待售资产

无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无

(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认证增值税进项税额	33,012,440.89	10,393,317.50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3,241,518.98	1,925,557.42
待摊费用		32,109.94
其他	599,693.85	
合计	36,853,653.72	12,350,984.86

14、债权投资

无

15、其他债权投资

无

16、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期末余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

								因
湖北江宸 新能源科 技有限公 司	37,908,38 5.56		3,272,719 .38		24,264,33 3.82		34,635,66 6.18	
合计	37,908,38 5.56		3,272,719 .38		24,264,33 3.82		34,635,66 6.18	

17、长期应收款

无

18、长期股权投资

无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无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6,841,071.65	39,418,302.69		126,259,374.34
2. 本期增加金额	3,125,571.79			3,125,571.79
(1) 外购				
(2) 存货\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 入	3,125,571.79			3,125,571.79
(3) 企业合 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 出				
4. 期末余额	89,966,643.44	39,418,302.69		129,384,946.13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 摊销				
1. 期初余额	21,335,648.36	10,405,188.84		31,740,837.20
2. 本期增加金额	4,277,982.93	56,589.84	0.00	4,334,572.77
(1) 计提或	3,053,626.78	56,589.84		3,110,216.62

摊销				
固定资产转入	1,224,356.15			1,224,356.1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25,613,631.29	10,461,778.68		36,075,409.9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4,353,012.15	28,956,524.01		93,309,536.16
2. 期初账面价值	65,505,423.29	29,013,113.85		94,518,537.14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公允价值计量

无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10,621,698.91	历史原因尚未完成办理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885,186,538.44	926,460,582.71
合计	885,186,538.44	926,460,582.71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93,863,788.74	751,923,379.64	5,002,141.51	18,696,354.44	1,269,485,664.33
2. 本期增加金额	130,407.51	7,192,887.12		1,255,073.62	8,578,368.25
(1) 购置		7,192,887.12		471,426.01	7,664,313.13
(2) 在建工程转入	130,407.51			783,647.61	914,055.12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3,125,571.79	12,470,553.46		1,043,187.65	16,639,312.90
(1) 处置或报废		12,470,553.46		1,043,187.65	13,513,741.11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3,125,571.79				3,125,571.79
4. 期末余额	490,868,624.46	746,645,713.30	5,002,141.51	18,908,240.41	1,261,424,719.6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94,826,109.50	231,567,492.73	3,700,232.43	12,931,246.96	343,025,081.62
2. 本期增加金额	7,489,379.21	35,345,470.54	370,482.32	830,076.54	44,035,408.61
(1) 计提	7,489,379.21	35,345,470.54	370,482.32	830,076.54	44,035,408.61
3. 本期减少金额	1,224,356.15	8,692,045.50		905,907.34	10,822,308.99
(1) 处置或报废		8,692,045.50		905,907.34	9,597,952.84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224,356.15				1,224,356.15
4. 期末余额	101,091,132.56	258,220,917.77	4,070,714.75	12,855,416.16	376,238,181.2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89,777,491.90	488,424,795.53	931,426.76	6,052,824.25	885,186,538.44
2. 期初账面价值	399,037,679.24	520,355,886.91	1,301,909.08	5,765,107.48	926,460,582.71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无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9,942,565.46	历史原因尚未完成办理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固定资产清理

无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9,361,212.08	13,781,574.17
合计	29,361,212.08	13,781,574.17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动力电池包拆解及梯次利用设备及正负极片处理设备	7,772,769.67		7,772,769.67	9,866,081.89		9,866,081.89
研发设备升级及改造	3,017,661.35		3,017,661.35	3,529,358.19		3,529,358.19
其他在安装设备	253,867.99		253,867.99	386,134.09		386,134.09
三期年产1万吨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产业化项目	18,156,164.76		18,156,164.76			
三车间窑炉大修项目	160,748.31		160,748.31			
合计	29,361,212.08		29,361,212.08	13,781,574.17		13,781,574.1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动力电池包拆解及梯次利用设备及正负极片处理设备	10,960,000.00	9,866,081.89	2,759,858.84		4,853,171.06	7,772,769.67	115.20%	不适用				其他
研发设备升级及改造	16,553,000.00	3,529,358.19	2,703,528.24		3,215,225.08	3,017,661.35	64.13%	64.13%				其他
其他在安装设备		386,134.09	651,381.51	783,647.61		253,867.99		不适用				其他
三期年产1万吨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	118,520,000.00		18,156,164.76			18,156,164.76	15.32%	15.32%				募集资金

料产业化项目												
三车间窑炉大修项目			160,748.31			160,748.31		不适用				其他
合计	146,033,000.00	13,781,574.17	24,431,681.66	783,647.61	8,068,396.14	29,361,212.08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无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工程物资

无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746,706.69	9,746,706.69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9,746,706.69	9,746,706.6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928,257.78	928,257.78
2. 本期增加金额	464,128.86	464,128.86
(1) 计提	464,128.86	464,128.8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392,386.64	1,392,386.6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354,320.05	8,354,320.05
2. 期初账面价值	8,818,448.91	8,818,448.91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0,042,902.67			828,061.53	130,870,964.20
2. 本期增加金额				251,698.12	251,698.12
(1) 购置				251,698.12	251,698.12
(2) 内					

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30,042,902.67			1,079,759.65	131,122,662.32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6,230,456.54			264,983.36	26,495,439.90
2. 本期增加金额	1,530,859.50			61,552.97	1,592,412.47
(1) 计提	1,530,859.50			61,552.97	1,592,412.47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7,761,316.04			326,536.33	28,087,852.3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2,281,586.63			753,223.32	103,034,809.95
2. 期初账面价值	103,812,446.13			563,078.17	104,375,524.3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无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无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无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4,630,991.23	3,579,252.29	1,638,542.66		6,571,700.86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6,989,365.28	587,087.91	390,935.84		7,185,517.35
合计	11,620,356.51	4,166,340.20	2,029,478.50		13,757,218.21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6,479,482.91	11,472,222.42	78,185,059.56	11,851,943.60
可抵扣亏损	293,175,175.38	43,976,276.31	295,398,267.90	44,309,740.18
确认为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15,530,971.53	2,329,645.73	16,923,467.10	2,538,520.07
租赁负债	10,476,599.61	2,619,149.90	10,229,656.76	2,557,414.19
无形资产摊销差			19,655.53	2,948.33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套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2,814,500.00	422,175.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4,264,333.80	3,639,650.07	20,991,614.44	3,148,742.17
合计	422,741,063.23	64,459,119.43	421,747,721.29	64,409,308.5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折旧差	249,352,256.31	37,402,838.45	266,796,342.87	40,019,451.43
资产评估增值	72,348,026.53	10,852,203.98	73,733,248.47	11,059,987.27
使用权资产	8,354,320.05	2,088,580.01	8,818,448.91	2,204,612.23
合计	330,054,602.89	50,343,622.44	349,348,040.25	53,284,050.9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64,459,119.43		64,409,308.54
递延所得税负债		50,343,622.44		53,284,050.9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无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无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款	3,831,046.76		3,831,046.76	3,782,387.29		3,782,387.29
合计	3,831,046.76		3,831,046.76	3,782,387.29		3,782,387.29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70,522,523.71	270,522,523.71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28,822,403.16	228,822,403.16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固定资产	610,290,596.87	507,935,146.08	抵押	可正常使用	702,643,282.09	592,406,395.61	抵押	可正常使用
无形资产	51,809,000.00	45,591,920.06	抵押	可正常使用	68,013,750.00	58,155,540.54	抵押	可正常使用
应收款项融资	49,692,082.43	49,692,082.43	质押	可正常使用				
合计	982,314,203.01	873,741,672.28			999,479,435.25	879,384,339.31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69,704,805.00	174,897,868.38
信用借款	13,926,120.00	
不得终止确认已贴现未到期票据	230,641,035.45	374,141,262.78
应付利息	297,520.16	527,544.79
合计	314,569,480.61	549,566,675.95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无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无

34、衍生金融负债

无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610,507,226.57	503,310,247.53
合计	610,507,226.57	503,310,247.53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280,632,923.93	152,894,762.74
1-2年	41,892,374.51	63,627,856.66
2-3年	6,803,431.65	3,392,992.62
3年及以上	3,760,852.39	4,413,455.64
合计	333,089,582.48	224,329,067.66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一	9,447,035.40	设备尚未验收
供应商二	9,179,440.05	工程尚未最终结算
供应商三	9,000,000.00	尚未最终结算
供应商四	4,296,750.00	设备尚未验收
供应商五	3,718,606.52	工程尚未最终结算
合计	35,641,831.97	

37、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5,241,749.76	6,587,397.67
合计	5,241,749.76	6,587,397.67

(1) 应付利息

无

(2) 应付股利

无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4,836,061.39	5,861,061.14
押金	10,480.00	420,270.00
代扣社保公积金		118,615.07
预提费用		145,030.28
人才补助代付款	368,015.15	20,000.00
公司往来款	23,553.52	18,630.00
员工代垫款	3,639.70	3,791.18
合计	5,241,749.76	6,587,397.67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无

38、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500,379.35	247,369.76
3 年以上	17,628.00	17,628.00
合计	518,007.35	264,997.76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预收款项

无

39、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5,632,004.25	3,031,150.44
合计	5,632,004.25	3,031,150.44

4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9,110,004.78	57,126,628.98	66,209,415.65	10,027,218.1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51,893.88	5,636,989.13	5,784,257.67	104,625.34
三、辞退福利		6,039,489.36	6,039,489.36	
合计	19,361,898.66	68,803,107.47	78,033,162.68	10,131,843.45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385,458.20	46,154,373.43	55,007,146.77	9,532,684.86
2、职工福利费	1,800.00	2,869,989.85	2,869,989.85	1,800.00
3、社会保险费	133,228.21	3,555,612.14	3,647,561.82	41,278.53
其中：医疗保险费	123,701.85	3,237,295.78	3,323,368.27	37,629.36
工伤保险费	6,138.66	154,117.16	157,768.47	2,487.35
生育保险费	3,387.70	164,199.20	166,425.08	1,161.82

	0.00	0.00	0.00	0.00
4、住房公积金	42,125.00	3,640,857.00	3,682,982.00	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47,393.37	905,796.56	1,001,735.21	451,454.72
6、短期带薪缺勤	0.00	0.00	0.00	0.00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0.00	0.00	0.00	0.00
合计	19,110,004.78	57,126,628.98	66,209,415.65	10,027,218.1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45,192.67	5,466,656.80	5,609,469.80	102,379.67
2、失业保险费	6,701.21	170,332.33	174,787.87	2,245.67
合计	251,893.88	5,636,989.13	5,784,257.67	104,625.34

4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841,567.21	947,972.72
个人所得税	722,115.88	241,814.83
城市维护建设税	32,966.84	92,046.21
印花税	507,370.42	454,681.86
教育费附加	23,547.75	65,747.30
环境保护税	4,350.00	5,925.00
合计	3,131,918.10	1,808,187.92

42、持有待售负债

无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0,400,000.00	5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02,659.68
合计	100,400,000.00	50,502,659.68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不能终止确认的已背书未到期票据	16,594,859.37	122,613,623.48
待转销项税额	732,160.55	394,049.56

合计	17,327,019.92	123,007,673.04
----	---------------	----------------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无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84,495,146.70	154,495,146.70
信用借款	24,724,863.50	
合计	109,220,010.20	154,495,146.70

46、应付债券

无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2,442,485.10	12,945,144.78
未确认融资费用	-1,965,885.49	-2,715,488.02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02,659.68
合计	10,476,599.61	9,726,997.08

48、长期应付款

无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无

50、预计负债

无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0,923,466.78		1,552,222.52	19,371,244.26	
合计	20,923,466.78		1,552,222.52	19,371,244.26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出租预收的租金	27,027,026.87	29,729,729.57
合计	27,027,026.87	29,729,729.57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59,616,438.00						459,616,438.00

54、其他权益工具

无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008,051,405.26			1,008,051,405.26
合计	1,008,051,405.26			1,008,051,405.26

56、库存股

无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842,872.27	6,087,219.39			913,082.91	5,174,136.48		23,017,008.75
其他	-	-			-	-		-

权益工具 投资公允 价值变动	17,842,87 2.27	3,272,719 .39			490,907.9 1	2,781,811 .48		20,624,68 3.75
其他		- 2,814,500 .00			- 422,175.0 0	- 2,392,325 .00		- 2,392,325 .00
其他综合 收益合计	- 17,842,87 2.27	- 6,087,219 .39			- 913,082.9 1	- 5,174,136 .48		- 23,017,00 8.75

58、专项储备

无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0,462,098.03			40,462,098.03
合计	40,462,098.03			40,462,098.03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79,512,911.20	428,633,637.77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79,512,911.20	428,633,637.7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764,531.56	41,407,323.91
应付普通股股利	11,490,410.95	
期末未分配利润	475,787,031.81	470,040,961.6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17,868,728.06	751,740,994.03	1,116,442,825.89	1,036,093,817.02
其他业务	8,396,971.42	11,006,600.79	88,913,959.34	83,113,772.18
合计	826,265,699.48	762,747,594.82	1,205,356,785.23	1,119,207,589.20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818,384,214.79	752,220,905.92	7,881,484.69	10,526,688.90			826,265,699.48	762,747,594.82
其中：								
锂电池正极材料	818,384,214.79	752,220,905.92					818,384,214.79	752,220,905.92
其他业务			7,881,484.69	10,526,688.90			7,881,484.69	10,526,688.90
按经营地区分类	818,384,214.79	752,220,905.92	7,881,484.69	10,526,688.90			826,265,699.48	762,747,594.82
其中：								
境内	818,365,771.18	752,213,364.76	7,881,484.69	10,526,688.90			826,247,255.87	762,740,053.66
境外	18,443.61	7,541.16					18,443.61	7,541.16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818,384,214.79	752,220,905.92	7,881,484.69	10,526,688.90			826,265,699.48	762,747,594.82
其中：								
直销	818,384,214.79	752,220,905.92	7,881,484.69	10,526,688.90			826,265,699.48	762,747,594.82
合计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5,064.77	376,875.65
教育费附加	132,189.14	269,196.90
房产税	2,524,083.90	2,473,574.03
土地使用税	252,339.43	208,710.89
车船使用税	1,925.00	1,950.00

印花税	791,617.19	1,064,565.46
环保税	9,110.23	3,249.17
合计	3,896,329.66	4,398,122.10

6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8,909,038.32	13,798,335.41
折旧费	5,124,255.05	4,286,828.13
中介服务及法律事务费	3,085,268.29	1,461,341.00
无形资产摊销	1,592,412.47	1,600,074.75
办公费	1,731,291.10	2,271,784.09
业务招待费	614,572.51	587,235.9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56,480.14	97,828.25
车辆使用费	207,237.34	249,371.42
差旅交通费	305,238.34	212,173.80
安装修理费	23,490.94	182,636.27
邮电通信费	96,715.37	132,973.60
财产保险费	171,778.24	182,286.56
股份支付		181,134.60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合计	32,617,778.11	25,244,003.85

6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152,871.47	3,097,746.51
业务招待费	932,144.60	949,342.38
差旅交通费	728,823.60	648,559.90
邮电通信费	92,602.44	135,861.83
展览宣传费	428,228.87	106,981.13
办公费	211,502.05	171,786.43
折旧费	40,721.94	40,602.26
中介服务费	46,119.17	14,302.15
合计	5,633,014.14	5,165,182.59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7,924,335.38	16,419,879.19
折旧费	4,563,220.78	3,991,334.26
材料耗用	2,919,958.49	1,801,613.4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71,194.92	218,739.05
电费	4,766,412.17	3,198,558.10
其他	2,030,770.19	872,880.74
合计	32,675,891.93	26,503,004.74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总额	6,556,815.13	18,125,695.06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246,942.85	239,210.00
减：资本化金额		
减：政府贴息补助		
利息费用	6,556,815.13	18,125,695.06
减：利息收入	2,359,697.25	1,170,208.42
承兑汇票贴息	6,445,564.51	9,339,185.35
其他	116,571.66	797,294.58
合计	10,759,254.05	27,091,966.57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8,226,842.52	42,576,566.10
进项税加计抵减	4,854,469.82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55,769.19	49,527.21
合计	23,137,081.53	42,626,093.31

68、净敞口套期收益

无

69、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无

70、投资收益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35,037.71	1,399,917.96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059,046.46	6,596,909.7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70,076.87	-161,241.32
合计	3,564,161.04	7,835,586.36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858,584.39	-5,425,356.02
合计	-1,858,584.39	-5,425,356.02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0,600.60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出售碳排放配额收益	652,830.19		652,830.19
罚款收入	228,486.73	58,200.00	228,486.73
违约赔偿收入	221,987.26	3,000.00	221,987.26
其他	146,340.81	12,527.29	146,340.81
合计	1,249,644.99	73,727.29	1,249,644.99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50,058.51	1,001.32	50,058.51
合计	50,058.51	1,001.32	50,058.51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78,426.81
递延所得税费用	-2,129,722.84	3,411,168.25
合计	-2,129,722.84	3,132,741.4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978,081.4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96,712.2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41,525.9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	-255,836.50

亏损的影响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影响	-2,229,072.59
所得税费用	-2,129,722.84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第十节、财务报告一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一57、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收入	17,835,172.00	41,051,543.56
存款利息收入	2,285,820.35	740,848.89
罚款收入	228,486.73	58,200.00
违约赔偿金收入	224,987.26	3,000.00
其他营业外收入	498,077.13	147,185.80
收到经营性往来款	15,761,755.69	1,399,900.86
合计	36,834,299.16	43,400,679.1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性支出	1,668,222.42	4,177,079.37
手续费支出	338,128.95	562,859.42
现金捐赠支出		
政府补助退回		
其他营业外支出		
支付经营性往来款	33,525,253.80	12,729,870.53
合计	35,531,605.17	17,469,809.32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无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107,804.27	39,702,623.76
加：资产减值准备	-1,705,576.65	-2,410,230.3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8,313,391.54	45,196,489.33
使用权资产折旧	464,128.86	464,128.89
无形资产摊销	1,649,002.31	1,646,341.3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029,478.50	916,492.8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475.7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3,002,556.65	26,695,231.7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41,097.01	6,178,586.5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940,428.49	-2,767,418.2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	-277,337,020.03	149,737,156.20

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7,446,169.38	405,769,567.3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9,325,113.79	-448,006,498.72
其他		665,161.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145,489.56	223,809,107.5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5,553,400.33	238,149,611.74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19,503,267.43	67,953,878.42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3,949,867.10	170,195,733.32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15,553,400.33	219,503,267.43
其中: 库存现金	9,184.00	18,234.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5,544,216.33	219,485,033.43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5,553,400.33	219,503,267.43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无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无

(7)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

无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无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金额（元）	上期金额（元）
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246,942.85	241,475.03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148,406.43	138,076.86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148,406.43	138,076.86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经营租赁收入	3,978,492.84	3,991,578.35
合计	3,978,492.84	3,991,578.35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7,535,936.68	7,335,726.84
第二年	7,535,936.68	7,335,726.84
第三年	7,535,936.68	5,405,405.41
第四年	7,535,936.68	5,405,405.41
第五年	7,535,936.68	5,405,405.41
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11,224,827.86	8,108,108.12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适用 不适用**83、数据资源**

无

84、其他

无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7,924,335.38	16,419,879.19
折旧费	4,563,220.78	3,991,334.26
材料耗用	2,919,958.49	1,801,613.4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71,194.92	218,739.05
电费	4,766,412.17	3,198,558.10
其他	2,030,770.19	872,880.74

合计	32,675,891.93	26,503,004.74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32,675,891.93	26,503,004.74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无

2、重要外购在研项目

无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无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盟固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46,006,500.00	北京市	北京市	生产、销售电池材料及电池	96.05%	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天津盛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4,000,000.00	天津市	天津市	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再生资源销售	51.00%	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无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无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无

4、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无

6、其他

无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20,923,466.78			1,552,222.52		19,371,244.26	与资产相关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18,226,842.52	42,576,566.10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

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3）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①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长短期融资需求。

②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持续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本报告期间，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③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无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4,635,666.18	34,635,666.18
应收款项融资			275,419,302.84	275,419,302.84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10,054,969.02	310,054,969.02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亨通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苏州	新能源技术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	80,000,000.00	33.79%	33.79%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亨通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系亨通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崔巍先生和崔根良先生分别持有亨通集团有限公司的股权为 73%、27%。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崔巍先生和崔根良先生。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无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亨通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受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亨通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江苏亨芯石英科技有限公司	受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亨通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福建亿山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亨通集团有限公司可对其施加重大影响
福州万山电力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亨通集团有限公司可对其施加重大影响
江苏亨通电力电缆有限公司	受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亨通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苏州亨通凯莱度假酒店有限公司	受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亨通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凯布斯工业电气线缆（苏州）有限公司	受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亨通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江苏亨通高压海缆有限公司	受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亨通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江苏亨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受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亨通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江苏亨通线缆科技有限公司	受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亨通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亨通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受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亨通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江苏亨通绿能科技有限公司	受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亨通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江苏亨通数字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受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亨通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荣盛盟固利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荣盛盟固利董事卢春泉为公司持股 5%以上大股东
天津荣盛盟固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荣盛为荣盛盟固利控股子公司，荣盛盟固利董事卢春泉为公司持股 5%以上大股东
亨通慈善基金会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崔根良担任亨通慈善基金会副理事长(副会长)
江苏亨通工控安全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亨通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江苏亨通电子线缆科技有限公司	受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亨通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江苏亨通电力智网科技有限公司	受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亨通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湖北江宸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 19%的企业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天津荣盛盟固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废电芯	5,277,627.78	40,000,000.00	否	4,936,314.34
江苏亨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运输服务	5,237,238.54	20,000,000.00	否	1,965,249.53
江苏亨通电力电缆有限公司	采购线缆	4,297.34	1,000,000.00	否	381,848.73
苏州亨通凯莱度假酒店有限公司	餐饮住宿	16,348.00	200,000.00	否	10,832.00
江苏亨通线缆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线缆	7,011.51	100,000.00	否	10,726.55
凯布斯工业电气线缆（苏州）有限公司	采购电缆	3,185.84	100,000.00	否	5,576.99
福建亿山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扩建配电工程	146,724.04	10,000,000.00	否	3,977,178.21
江苏亨通绿能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绿电	295,543.63	1,000,000.00	否	0.00
亨通集团有限公司	酒水	28,492.00	0.00	否	0.00
江苏亨通数字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软件	126,664.15	600,000.00	否	83,018.87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荣盛盟固利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收代付水电费	2,655,222.44	3,320,465.57
亨通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代缴社保公积金	23,867.00	0.00
亨通集团有限公司	代缴社保公积金	91,111.84	0.00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荣盛盟固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厂房	3,319,204.46	3,666,247.58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无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无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亨通集团有限公司	6,600,000.00	2023年10月27日	2024年10月27日	否
亨通集团有限公司	6,489,054.00	2023年11月16日	2024年11月16日	否
亨通集团有限公司	13,300,626.00	2023年11月01日	2024年11月01日	否
亨通集团有限公司	31,315,125.00	2024年04月29日	2025年04月29日	否
亨通集团有限公司	13,926,120.00	2024年06月27日	2025年06月27日	否
亨通集团有限公司	15,541,863.50	2024年05月30日	2025年08月29日	否
亨通集团有限公司	9,583,000.00	2024年06月28日	2025年09月27日	否
亨通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00.00	2024年06月28日	2024年11月07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278,097.24	3,102,720.40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天津荣盛盟固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44,638,793.00	14,463,879.30	144,638,793.00	13,529,629.30
预付账款	亨通数字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01,160.00			
其他应收款	荣盛盟固利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36,539.35	43,096.18	8,929,065.01	267,871.95

其他应收款	亨通集团有限公司	91,111.84			
其他应收款	亨通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23,867.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江苏亨芯石英科技有限公司	4,296,750.00	13,197,750.00
应付账款	荣盛盟固利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000,000.00	9,000,000.00
应付账款	福建亿山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3,718,606.52	3,571,882.48
应付账款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191,657.47	191,657.47
应付账款	江苏亨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0.00	131,517.70
应付账款	江苏亨通线缆科技有限公司	6,640.00	10,143.96
应付账款	江苏亨通电力电缆有限公司	8,322.00	3,466.00
应付账款	湖北江宸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0.00	855.06
应付账款	凯布斯工业电气线缆（苏州）有限公司	3,600.00	0.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亨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亨通电力智网科技有限公司	0.00	37,376.92
其他应付款	福州万山电力咨询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荣盛盟固利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7,027,026.87	29,729,729.57

7、关联方承诺

无

8、其他

无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以授予日账面可辨认净资产的评估价值确定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行业特点、同行业上市公司市净率水平、股权流动性及股权激励当年市净率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按照预计行权的股数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8,427,922.79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0.00

其他说明

公司共实施两次股权激励，分别建立了天津盟源企业管理中心、天津盟固利企业管理中心两个员工持股平台。

2016 年 11 月 7 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实施员工增资扩股方案，增资 1,704.11 万元，新增股份由天津盟源企业管理中心认购，认购价格为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天兴评报字（2016）第 0072 号）确定的每股净资产评估值 1.5769 元，股份认购款合计人民币 2,687.12 万元，其中，1,704.11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983.01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因天津盟源企业管理中心合伙协议中未对合伙人约定服务期及进行闭环管理，故公司对本次增资涉及的股份支付费用进行一次性确认。

2018 年 12 月 25 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实施股权激励方案。天津盟固利企业管理中心与公司签订《股份认购协议》，公司向员工持股平台定向增发 1,320 万股股份，发行价格为 2.80 元/股，股份认购款合计人民币 3,696.00 万元。其中，1,320.00 万元计入公司注册资本，其余 2,376.00 万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且股东大会决议，公司计划拟向股权激励对象在 2021 年-2023 年内分三次授予 1,320 万份限制性股票，标的股票种类为公司普通股。股权激励对象获得的激励股份自股权激励对象成为员工持股平台的有限合伙人之日起 2 年内不得转让，2 年期满后，激励对象分 3 年并按 40%、30%、30%的比例解锁。2019 年 3 月，天津盟固利企业管理中心对公司实际出资，故从 2019 年 3 月 1 日起对股份支付进行摊销，第一个解锁期为 2021 年 2 月 28 日，第二个解锁期为 2022 年 2 月 28 日，第三个解锁期为 2023 年 2 月 28 日。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6、其他

无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无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无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无

2、利润分配情况

无

3、销售退回

无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无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2、债务重组

无

3、资产置换

无

4、年金计划

无

5、终止经营

无

6、分部信息

无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无

8、其他

无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942,943,992.64	1,049,065,475.04
1 至 2 年	175,081,410.21	202,260,088.95
合计	1,118,025,402.85	1,251,325,563.9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18,025,402.85	100.00%	53,110,912.21	4.75%	1,064,914,490.64	1,251,325,563.99	100.00%	56,428,393.53	4.51%	1,194,897,170.46
其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15,722,502.15	99.79%	53,110,912.21	4.76%	1,062,611,589.94	1,249,022,663.29	99.82%	56,428,393.53	4.52%	1,192,594,269.76
采用其他方法组合	2,302,900.70	0.21%			2,302,900.70	2,302,900.70	0.18%			2,302,900.70
合计	1,118,025,402.85	100.00%	53,110,912.21		1,064,914,490.64	1,251,325,563.99		56,428,393.53		1,194,897,170.46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940,641,091.94	35,602,771.19	3.78%
1 至 2 年	175,081,410.21	17,508,141.02	10.00%
合计	1,115,722,502.15	53,110,912.21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采用其他方法组合	2,302,900.70	0.00	0.00%
合计	2,302,900.70	0.00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	56,428,393.53		3,317,481.32			53,110,912.21
合计	56,428,393.53		3,317,481.32			53,110,912.2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259,645,003.50	0.00	259,645,003.50	23.22%	8,799,227.81
客户二	144,638,793.00	0.00	144,638,793.00	12.94%	14,463,879.30
客户三	123,964,785.02	0.00	123,964,785.02	11.09%	4,506,975.97
客户四	102,951,520.20	0.00	102,951,520.20	9.21%	5,198,095.34
客户五	100,211,809.00	0.00	100,211,809.00	8.96%	3,435,325.67
合计	731,411,910.72		731,411,910.72	65.42%	36,403,504.09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应收款	6,913,358.22	7,823,790.72
合计	6,913,358.22	7,823,790.72

(1) 应收利息

无

(2) 应收股利

无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5,392,406.66	5,112,486.11
应收赔偿款		1,561,974.28
社保公积金	1,094,098.69	1,163,189.99
备用金	173,823.15	49,322.27
押金	18,700.00	22,500.00
往来款	284,602.46	
合计	6,963,630.96	7,909,472.65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952,930.96	7,907,972.65
1 至 2 年	9,200.00	
3 年以上	1,500.00	1,500.00
3 至 4 年	500.00	500.00
5 年以上	1,000.00	1,000.00
合计	6,963,630.96	7,909,472.65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963,630.96	100.00%	50,272.74	0.72%	6,913,358.22	7,909,472.65	100.00%	85,681.93	1.08%	7,823,790.72

其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71,224.30	22.56%	50,272.74	3.20%	1,520,951.56	2,796,986.54	35.36%	85,681.93	3.06%	2,711,304.6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的其他应收款	5,392,406.66	77.44%			5,392,406.66	5,112,486.11	64.64%			5,112,486.11
合计	6,963,630.96		50,272.74		6,913,358.22	7,909,472.65	100.00%	85,681.93		7,823,790.72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560,524.30	47,852.74	3.07%
1-2年	9,200.00	920.00	10.00%
2-3年			
3-4年	500.00	500.00	100.00%
5年以上	1,000.00	1,000.00	100.00%
合计	1,571,224.30	50,272.74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的其他应收款	5,392,406.66	0.00	0.00%
合计	5,392,406.66	0.0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85,681.93			85,681.93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转回	35,409.19			35,409.19
2024年6月30日余额	50,272.74			50,272.74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	85,681.93		35,409.19			50,272.74
合计	85,681.93		35,409.19			50,272.7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5,368,539.66	一年以内	77.09%	
社会保险费	社保公积金	504,634.69	6个月以内	7.25%	15,139.04
住房公积金	社保公积金	589,464.00	6个月以内	8.46%	17,683.92
客户二	往来款	189,878.50	6个月以内	2.73%	5,696.36
员工	备用金	50,000.00	6个月以内	0.72%	1,500.00
合计		6,702,516.85		96.25%	40,019.32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无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91,474,781.77		291,474,781.77	291,474,781.77		291,474,781.77
合计	291,474,781.77		291,474,781.77	291,474,781.77		291,474,781.77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	期初余额	减值准备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	------	------	--------	------	------

位	(账面价值)	期初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账面价值)	期末余额
北京盟固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79,234,781.77						279,234,781.77	
天津盛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2,240,000.00						12,240,000.00	
合计	291,474,781.77						291,474,781.77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无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98,748,411.29	731,556,210.33	1,121,276,507.31	1,022,338,240.59
其他业务	7,370,320.16	10,408,438.41	220,907,314.05	217,670,963.64
合计	806,118,731.45	741,964,648.74	1,342,183,821.36	1,240,009,204.23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799,264,270.14	732,036,487.21	6,854,461.31	9,928,161.53			806,118,731.45	741,964,648.74
其中：								
锂电池正极材料	799,264,270.14	732,036,487.21					799,264,270.14	732,036,487.21
其他业务			6,854,461.31	9,928,161.53			6,854,461.31	9,928,161.53
按经营地区分类	799,264,270.14	732,036,487.21	6,854,461.31	9,928,161.53			806,118,731.45	741,964,648.74
其中：								
境内	799,245,826.53	732,028,946.05	6,854,461.31	9,928,161.53			806,100,287.84	741,957,107.58
境外	18,443.61	7,541.16					18,443.61	7,541.16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799,264,270.14	732,036,487.21	6,854,461.31	9,928,161.53		806,118,731.45	741,964,648.74	
其中：								
直销	799,264,270.14	732,036,487.21	6,854,461.31	9,928,161.53		806,118,731.45	741,964,648.74	
合计								

5、投资收益

无

6、其他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391,670.52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6,039,489.3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99,586.48	
减：所得税影响额	232,773.9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97,348.59	
合计	1,516,342.31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

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40%	0.0169	0.01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32%	0.0136	0.0136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无